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YUEFUNG FOOD CO., LTD.

(住所：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干光村)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二〇一五年四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决定，特别提示投资者对公司以下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禽类疫情及其他重大自然灾害的风险

近年来，包括亚洲在内的全球许多国家均出现过禽流感等禽类疾病。禽流感，尤其是 H5N1 病毒，可在家禽之间传播并有可能感染人类，为控制疫情的广泛传播，疫区及其规定区域内家禽将被销毁。研究证明，人类对禽流感病毒并不易感，但公众的恐慌心理可能造成禽流感期间鸡鸭等禽肉产品的销量下降。

公司的商品鸡养殖、屠宰加工及高温熟食制品的生产与销售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50%以上，如果我国再次大范围暴发禽流感，公司的产品销售将受到影响。近年来，随着人们对禽流感及其他动物疫病认识的不断深入以及全球疫病防控体系的逐渐完善，禽流感对整个行业的影响已经减小。

此外，由于本公司从事商品鸡养殖业务，如果发生诸如恶劣气候变化、虫灾等重大自然灾害，农业大量减产可能导致粮食价格的大幅上涨，商品鸡养殖成本可能大幅增加；恶劣天气还可能对养殖设施造成破坏，将可能影响业务并形成资产损失。

二、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屠宰及肉食品加工行业属于食品工业的组成部分。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事关民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我国历来非常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先后颁布实施的《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管理办法》、《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强化食品生产者的社会责任，确立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对违法食品生产者的处罚力度。如果公司因产品质量控制不严、食品安全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导致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或事故，将会导致公司品牌声誉受到极大影响，公司亦可能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及消费者的投诉、诉讼，上述事项均会对公司业绩及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前 5 大销售客户的交易金额分别为 2,415.86 万元、2,270.08 万元和 1,723.32 万元，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9.04%、99.24% 和 91.27%，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客户相对集中，一方面是由于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熟鸡绝大部分销售给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受产能限制，只能优先满足信誉高、有长期合作关系且订单量较大的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需要，放弃部分订单量较小的客户。尽管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公司合作良好且过往回款记录良好，但由于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或企业管理方面的原因导致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可能对本公司的产品销售或货款的及时收回产生较大影响。

四、环保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商品鸡养殖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及粪便，商品鸡屠宰加工及肉制品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及少量固体污染物。目前，虽然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了环保设施，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环保部门规定的标准，但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如果国家将来对现有环保法律法规进行修订或者提高现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公司将因增建环保设施、支付运营费用等而相应增加生产成本。

本公司商品鸡养殖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及粪便，商品鸡屠宰加工及肉食制品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及少量固体污染物。目前，凤凰岭农业建有沉淀池、氧化塘以处理养殖过程产生的废水，裕丰食品则建有污水处理中心，处理屠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大量废水，通过上述措施，公司污水排放达到国家环保部门规定的标准。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如果国家将来对现有环保法律法规进行修订或者提高现行污水排放标准，公司将因增建环保设施、支付运营费用等而相应增加生产成本。

五、凤凰岭农业以承包及租赁形式取得所需土地可能引发的风险

（一）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家在养殖模式、用地支持、税收优惠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促进规模化畜禽养殖的政策，鼓励禽畜产品生产企业向规模化发展。公司大规模一体化自养自宰的生产模式较散户养殖相比，更有利于集约用地、节约用地，符合国家土地政策。但畜牧业是一个需要大量使用土地的行业，如果未来国家相关土地管理政策变化，有可能对凤凰岭农业土地租赁产生政策风险，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二）发包方或出租方违约风险

随着地区经济发展以及周边土地用途的改变，可能存在发包方或出租方违约的风险。

凤凰岭农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发包方及出租方签署土地承包合同及土地租赁合同。该等合同的期限均为 30 年，且在合同期满后凤凰岭农业对该土地享有优先承包权和承租权。长期合同的签订既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又可以给土地发包方和出租方带来稳定的收益。凤凰岭农业按时足额交纳了租金，认真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尽可能的减少由于对方违约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

若出现部分发包方或出租方解除或终止合同，凤凰岭农业将按照合同关于违约条款的约定，积极稳妥的解决问题，避免由此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六、实际控制人风险

（一）承担无限责任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与李莉华通过香港裕丰公司持有公司 14,4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72%。香港裕丰公司是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合伙企业，合伙人为李淦基与李莉华，两人对香港裕丰公司共同承担无限责任。如果香港裕丰公司投资经营不当，造成巨额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承担无限责任，公司股权存在质押、

冻结、拍卖的风险。

（二）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与李莉华通过香港裕丰公司持有公司 72%股份。虽然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制度，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但李淦基与李莉华仍可能凭借其控制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决策以及利润分配等施予重大影响，若李淦基与李莉华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禽类疫情及其他重大自然灾害的风险.....	2
三、客户集中风险.....	3
四、环保政策变化风险.....	3
五、凤凰岭农业以承包及租赁形式取得所需土地可能引发的风险.....	4
六、实际控制人风险.....	4
目 录.....	6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	11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20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4
六、中介机构情况.....	2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公司主营业务.....	27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模式.....	28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36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7
五、商业模式.....	54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5
七、公司竞争地位.....	6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65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6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71

五、同业竞争.....	73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7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7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7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9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79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87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04
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37
五、重要事项.....	141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1
七、股利分配.....	142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43
九、风险因素.....	14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1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5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56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裕丰食品、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由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
裕丰有限	指	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香港裕丰公司	指	香港裕丰食品公司，合伙企业，本公司控股股东
深圳铭楷达	指	深圳市铭楷达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梅州盛世	指	梅州市盛世新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凤凰岭农业	指	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客味村饮食	指	梅州客味村饮食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裕丰香港	指	裕丰食品（香港）有限公司
《批准证书》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营业执照》	指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行为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内	指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9月
天职、会计师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京银、律师	指	北京市京银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高温肉制品	指	高温高压加工的肉制品，在恒定压力下，加热杀菌温度在115℃-121℃加工而成的肉类制品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YUEFUNG FOOD CO., LTD.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738574131

法定代表人：李淦基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2 年 6 月 7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4 年 12 月 16 日

住所：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干光村

邮编：514000

电话：0753-2389883

传真：0753-2389198

网址：<http://www.mzyf.cn>

电子邮箱：gdyuefung@163.com

董事会秘书及信息披露负责人：曾繁东

所属行业：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

经营范围：糕点、肉制品、速冻食品加工、销售；批发零售：食品、农产品（不设店铺，涉限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商品鸡养殖、屠宰加工及高温熟食制品的生产与销售、食品生产与销售和餐饮服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20,000,000 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1、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续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后，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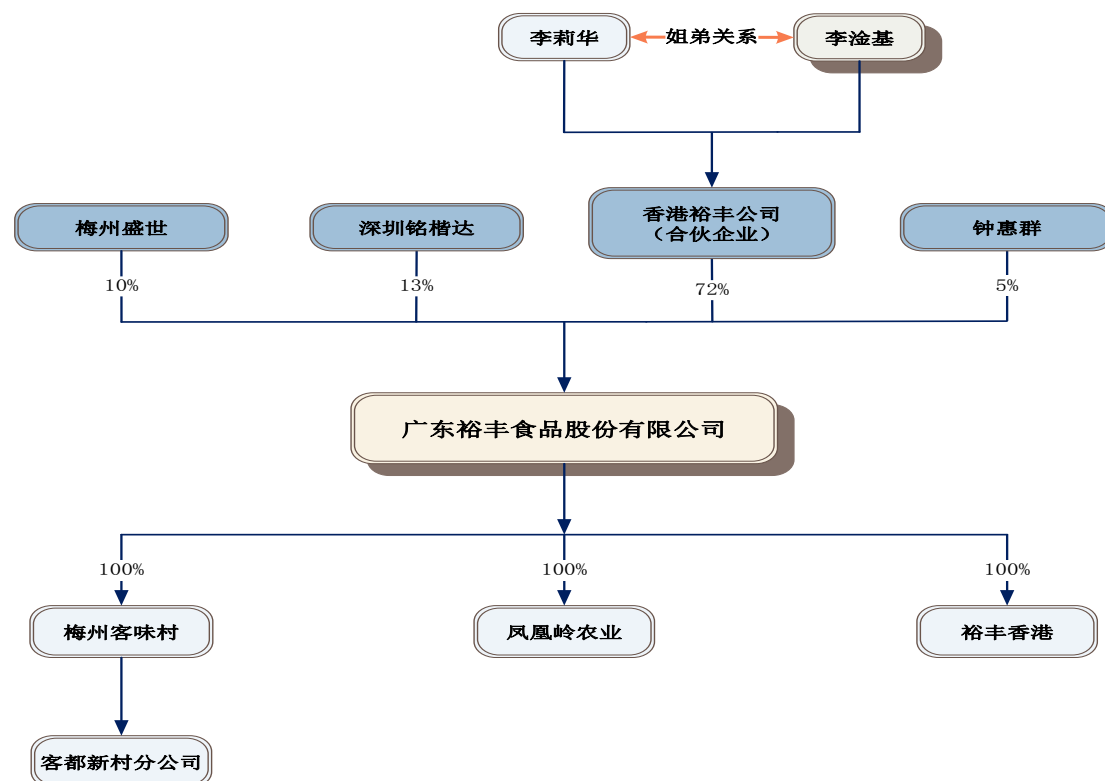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16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发起人持股不到满一年。《公司章程》未对股东所持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可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香港裕丰公司	境外股东	14,400,000	72.00%	否	0
2	深圳铭楷达	境内法人股东	2,600,000	13.00%	否	0
3	梅州盛世	境内法人股东	2,000,000	10.00%	否	0
4	钟惠群	境外自然人股东	1,000,000	5.00%	否	0
合计			20,000,000	100%	-	0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主要股东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股）	合计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 质押或冻结情况
1	香港裕丰公司	境外股东	14,400,000	72.00%	否
2	深圳铭楷达	境内法人股东	2,600,000	13.00%	否
3	梅州盛世	境内法人股东	2,000,000	10.00%	否
4	钟惠群	境外自然人股东	1,000,000	5.00%	否
合 计			20,000,000	100%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香港裕丰公司持有公司的 72%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该公司是于 1992 年 11 月 8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并依法存续的合伙企业，登记号码为 1624333300011130，公司类型为合伙企业，住所为香港荃湾沙咀道 40-50 号荣丰工业大厦 4 字楼 1 号。香港裕丰公司合伙人及份额为：李淦基合伙比例 60%、李莉华合伙份额 40%。

李淦基与李莉华为香港裕丰公司的无限合伙人，两人共同无限连带承担香港裕丰公司责任，且李莉华与李淦基为姐弟关系，共同控制香港裕丰公司，故李淦基和李莉华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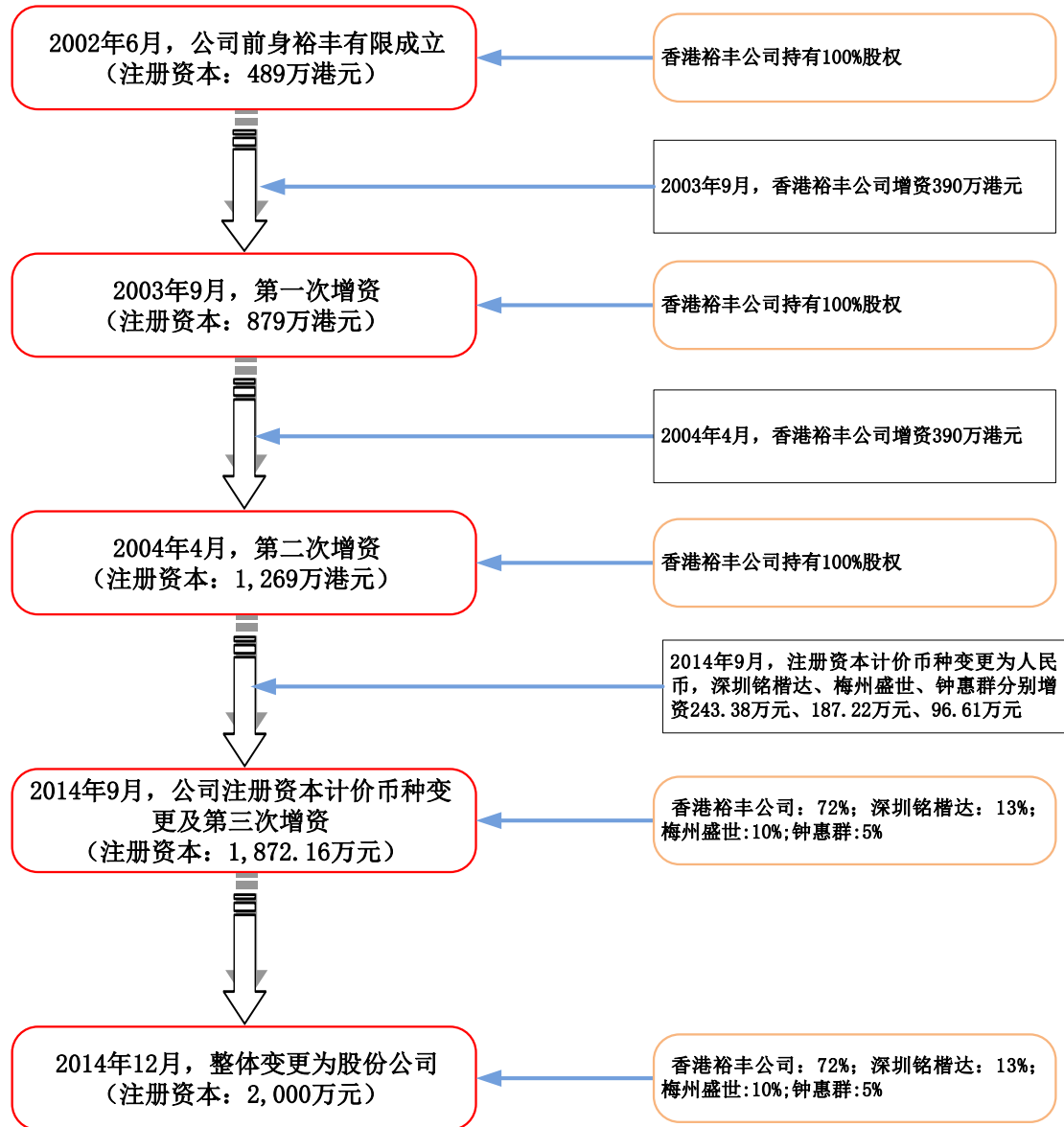
4、主要股份其他争议事项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未设定质押等担保，不存在被冻结或第三方权益等任何权利限制情形；在可预见的期限内该等股份的权利亦不会因担保、冻结或其他第三方权益等而受到任何限制；该等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潜在纠纷。

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系由裕丰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本演变情况如下图所示：



1、2002年6月，裕丰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489万港元）

2002年5月14日，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粤梅）名称预核外字[2002]第00030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由香港裕丰公司出资设立的外商投资独资企业的名称为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

2002年5月31日，香港裕丰公司签署了《独资经营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章程》。该章程约定，裕丰有限注册资本为489万港元，其中厂房、办

公等建设投资 200 万港元，购买设备及相配套的生产设施投资 200 万港元，流动资金 89 万港元，全部由香港裕丰公司认缴；香港裕丰公司出资额自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三个月内投入 80 万港元，其余 1 年内全部缴清。

2002 年 6 月 3 日，梅州市梅江区对外经济贸易局出具“梅区外经贸引字（2002）18 号”《关于香港裕丰食品公司申请设立外资企业立项的批复》和“梅区外经贸字[2002]19 号”《关于外资企业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章程的批复》批准裕丰有限设立。2002 年 6 月 4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了“外经贸粤梅外资证字 [2002] 0008 号”《批准证书》。2002 年 6 月 7 日，裕丰有限在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并领取注册号为“企独粤梅总字第 001264 号”《营业执照》。

2003 年 5 月 14 日，梅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梅正会验字（2003）第 04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3 年 4 月 10 日，香港裕丰公司缴纳出资 170 万港元。2003 年 9 月 18 日，梅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梅正会验字（2003）第 07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3 年 9 月 16 日，香港裕丰公司缴纳出资 220 万港元，累积缴纳出资 390 万港元。2004 年 4 月 20 日，梅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梅正会验字（2004）第 03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4 年 4 月 14 日，香港裕丰公司缴纳出资 390.80 万港元，累计缴纳出资 780.80 万港元。

设立时，裕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港元）	比例
1	香港裕丰公司	489.00	100%
	合并	489.00	100%

根据《独资经营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香港裕丰公司对裕丰有限的出资应于 2003 年 6 月 7 日前缴纳完毕，实际上香港裕丰公司于 2003 年 4 月 14 日缴纳完毕，存在延迟出资的瑕疵。2013 年 12 月 6 日，梅州市梅江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对此次延迟出资的行为予以确认，同意公司延迟出资。

2、2003年9月，变更出资方式及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879万港元）

2003年8月3日，香港裕丰公司签署《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之一》，变更公司的出资方式为：厂房、办公等建设投资300万港元，购买设备及相配套的生产设施投资100万港元，流动资金89万港元。2003年8月25日，梅州市梅江区外事侨务和外经贸局出具“梅区外侨经贸字[2003]015号”《关于外资企业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之一的批复》，同意公司上述出资方式的变更。

2003年9月19日，香港裕丰公司签署《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之二》，注册资本增至879万港元，其中：厂房、办公等建设投资500万港元，购买设备及相配套的生产设施投资100万港元，流动资金279万港元。香港裕丰公司必须在营业执照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投入160万港元，其余一年内全部缴清。

2003年9月25日，梅州市梅江区外事侨务和外经贸局出具“梅区外侨经贸字[2003]018号”《关于外资企业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之二的批复》，批准裕丰有限上述变更。2003年9月2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了变更后的《批准证书》。同日，裕丰有限在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裕丰有限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情况		实际出资情况	
		金额(万港元)	比例	金额(万港元)	比例
1	香港裕丰公司	879	100%	780.80	88.83%
合计		879	100%	780.80	88.83%

根据《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之二》的规定，香港裕丰公司对裕丰有限的增资应于2004年9月27日前缴纳完毕，实际上香港裕丰公司于2006年4月20日缴纳完毕，存在延迟出资的瑕疵。2013年12月6日，梅州市梅江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对此次延迟出资的行为予以确认，同意公司延迟出资。

3、2004年4月，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1,269万港元）

2004年4月20日，香港裕丰公司签署《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之三》，注册资本增至1,269万港元，其中：厂房、办公等建设投资890万港元，购买设备及相配套的生产设施投资100万港元，流动资金279万港元。香港裕丰公司必须在营业执照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投入160万港元，其余一年内全部缴清。

2004年4月21日，梅州市梅江区外事侨务和外经贸局出具“梅区外侨经贸字[2004]006号”《关于外资企业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之三的批复》，批准裕丰有限上述变更。2004年4月22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了变更后的《批准证书》。2004年4月26日，裕丰有限在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2006年4月20日，梅州正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梅正会验字（2006）第03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6年4月20日，香港裕丰公司缴纳出资384万港元，累计缴纳出资1,164.80万港元。2013年12月24日，梅州正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梅正会所验字（2013）第142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12月24日，香港裕丰公司缴纳出资104.20万港元，累计缴纳出资1,269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本次增资完成后，裕丰有限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情况		实际出资情况	
		金额（港元）	比例	金额（港元）	比例
1	香港裕丰公司	1,269	100%	1,269	100%
	合计	1,269	100%	1,269	100%

2013年12月12日，梅州市梅江区外事侨务和外经贸局出具“梅区外侨经贸字[2004]006号”《关于外资企业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之六的批复》，同意变更出资方式为：厂房、办公等建设投资890万港元，流动资金约379万港元。

根据《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补充章程之三》的规定，香港裕丰公司对裕丰有限的增资应于2005年4月26日前缴纳完毕，实际上香港裕丰公司于

2013年12月24日缴纳完毕，存在延迟出资的瑕疵。梅州市梅江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对此次延迟出资的行为予以确认，同意公司延迟出资。

4、2014年9月，变更注册资本计价币种及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增至18,721,646元）

2014年9月15日，香港裕丰公司、深圳铭楷达、梅州盛世及钟惠群共同签署《合资（台港澳与境内）经营企业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章程》，裕丰有限注册资本计价币种由港元变更为人民币，注册资本增至18,721,646元，新增注册资本5,242,061元，其中深圳铭楷达以8,666,667元认缴新增2,433,814元注册资本；梅州盛世以6,666,667元认缴新增1,872,165元注册资本；钟惠群以3,333,333元认缴新增936,082元注册资本。

2014年9月17日，梅州市梅江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梅区外经贸引字[2014]14号”《关于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变更事项的批复》，批准裕丰有限的上述变更。2014年9月18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了“商外资粤梅合资证字[2014]0002号”《批准证书》。2014年9月18日，裕丰有限在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手续，并领取注册号为441400400007052的《营业执照》。

2014年9月23日，梅州正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梅正会所验字[2014]第106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4年9月22日，钟惠群缴纳出资936,082元，香港裕丰公司已缴13,479,585元。2014年9月26日，梅州正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梅正会所验字[2014]第1067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已全部缴足。

本次变更完成后，裕丰有限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情况		实际出资情况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	香港裕丰公司	13,479,585	72.00%	13,479,585	72.00%
2	深圳铭楷达	2,433,814	13.00%	2,433,814	13.00%
3	梅州盛世	1,872,165	10.00%	1,872,165	10.00%
4	钟惠群	936,082	5.00%	936,082	5.00%
合计		18,721,646	100%	18,721,646	100%

5、2014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11月25日，裕丰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裕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以2014年9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以经天职审计的净资产总额28,685,931.92元为基础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2,000万股，折股后剩余金额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同日，香港裕丰公司、深圳铭楷达、梅州盛世和钟惠群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4年11月28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2-514号”《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确定裕丰有限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的评估值为5,409.25万元。

2014年12月9日，广东省商务厅出具“粤商务资字[2014]547号”《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合资企业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设立。2014年12月12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向公司核发了批准号为“商外资粤股份证字[2014]0002号”《批准证书》。

2014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2014年12月14日，天职国际出具“天职业字[2014]12762号”《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验证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出资到位。2014年12月16日，公司在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441400400007052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裕丰食品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香港裕丰公司	14,400,000	72.00%
2	深圳铭楷达	2,600,000	13.00%
3	梅州盛世	2,000,000	10.00%
4	钟惠群	1,000,000	5.00%
合计		20,000,000	100%

2014年12月，裕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总股本以2014年9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经天职审计的净资产总额28,685,931.92元为基础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2,000万股，折股后剩余金额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上述净资产总额构成为：注册资本18,721,646.00元、资本公积13,426,679.00元、盈余公积0元和未分配利润-3,462,393.08，本次股改中不涉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公司个人股东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2014年3月10日，裕丰有限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签订《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凤凰岭农业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凤凰岭农业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收购完善了公司产业链，增强了盈利能力。

1、收购前凤凰岭农业情况

凤凰岭农业是由李淦基于2007年9月14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自然人独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350万港元，注册地址为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扎下村，经营范围为果蔬种植、畜禽养殖、淡水养殖（不含国家禁止种植、养殖品种）。

2、收购的必要性、作价依据、合并基准日被收购方的净资产额

自2006年起，裕丰食品主要产品转为供港熟鸡，为保证熟鸡材料的优质，公司意识到建立自己的鸡只养殖基地的必要性。2007年，为便于操作，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直接从裕丰食品借款出资设立凤凰岭农业。凤凰岭农业成立之后，其人员、资产、业务均未独立，即与裕丰食品紧密联系且无法分割。2014年为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需要，为使资产的法律形式不存在瑕疵，于是决定收购凤凰岭农业的全部股权。

凤凰岭农业在经营过程中所获得的经营成果，与裕丰食品不能分离，所以其获取的经营成果并不能由股东个人来享有，应归属于裕丰食品整体经营成果，收购定价应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以实收资本进行定价相对合理。收购后，裕丰食品将合并凤凰岭农业数据，根据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完成比较报表的追溯调整。在报告期内凤凰岭农业净利润分别为2,960,764.82元、3,296,089.38

和 1,762,510.62 元。

3、收购程序及内容

2014 年 3 月 10 日，凤凰岭农业股东会审议同意凤凰岭农业注册资本 350 万港元，根据注册资本到位日期汇率折算为 3,082,458.49 元；同意李淦基将其持有凤凰岭农业 100%股权作价 3,082,458.49 元转让给裕丰有限。同日，李淦基与裕丰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签订《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3 月 11 日，梅州市梅江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梅区外经贸引字[2014]05 号”《关于外资企业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请示报告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2014 年 4 月 28 日，凤凰岭农业在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取得“441400400002546”《营业执照》。

4、收购凤凰岭对公司的影响

彻底消除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盈利能力，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长按照公司章程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董事名单如下表：

姓名	职位	任期
李淦基	董事长	2014.12.14 至 2017.12.13
李莉华	董事	2014.12.14 至 2017.12.13
廖振贤	董事	2014.12.14 至 2017.12.13
黄国飞	董事	2014.12.14 至 2017.12.13
钟惠群	董事	2014.12.14 至 2017.12.13
巫德芬	董事	2014.12.14 至 2017.12.13
张瑞通	董事	2014.12.14 至 2017.12.13

1、李淦基

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民，男，1967年4月出生，大学专科学历。1983年至1988年从事餐饮行业；1988年至今任香港裕丰公司执行董事；2002年6月至2014年9月担任裕丰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

2、李莉华

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民，女，1952年2月出生，高中学历。1988年至今担任香港裕丰公司业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

3、廖振贤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6年5月出生，高中学历。1986年至1990年从事水果、蔬菜购销行业贸易工作；1991年至2002年从事蔬菜、水果外贸工作；2003年至今担任深圳市铭楷达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年至2013年担任惠港（惠州）蔬菜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董事长；2014年至今担任惠港（惠州）蔬菜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4、黄国飞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4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9月至2008年3月任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业务员；2008年3月至2010年9月任深圳市雅兰实业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0年9月至今担任梅州市万事好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6月至今深圳市中盛诺邦置业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8月至今担任梅州市盛世新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5、钟惠群

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民，男，1976年1月出生，中专学历。1996年至1999年从事外国连锁快餐店餐饮及管理行业；2001年至2003年任香港香满楼牛奶公司销售部销售；2004年至今任盈茂国际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至今任永侨国际企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中侨国产百货有限公司执

行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6、巫德芬

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民，女，1970年3月出生，高中学历。1993年至今任职于香港裕丰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7、张瑞通

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民，男，1946年1月出生，高中学历。1988年至今任职于香港裕丰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由 3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任职期满可连选连任。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监事会成员名单如下表：

姓名	职位	任期
肖敬忠	监事会主席	2014.12.14 至 2017.12.13
巫柳平	监事	2014.12.14 至 2017.12.13
张晓红	监事	2014.12.14 至 2017.12.13

1、肖敬忠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59 年 4 月出生，高中学历。1980 年至 2004 年从事运输工作；2004 年至 2005 年担任裕丰食品运输部车队长；2005 年至今担任裕丰食品营销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巫柳平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1 年 10 月出生，高中学历。1992 年至 1999 年担任深圳竹园宾馆仓管；2000 年至 2002 年在梅州磁性厂任职；2002 年至 2004 年在家休息；2004 年至今担任公司出纳，现任公司监事。

3、张晓红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1 年 1 月出生，高中学历。1990 年至 1995 年担任梅州市江南大厦大堂领班；1996 年至 2004 年任深圳裕丰公司职工；2004 年至 2005 年担任裕丰有限生产部技师；2005 年至今担任公司生产部主管；现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 3 人组成，名单如下表：

姓名	职位
房进	总经理
王海华	财务总监
曾繁东	董事会秘书

1、房进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49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1967年至1979年在部队服役；1980年起任江苏省东台市商业局人事科科长；1981年至1984年任江苏东台市肉联厂厂长、书记；1984年至2011年任江苏省东台市肉类食品厂厂长、书记；2011年2月退休；2014年起任裕丰食品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2、王海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8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2006年至2009年任梅州太兴印染厂会计主管；2010年至2012年为梅州国基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成本核算会计主管；2012年至2013年任梅州隆泰实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年12月起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3、曾繁东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5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从2008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资产总计（万元）	4,952.42	3,435.11	3,217.7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906.67	2,254.75	1,979.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906.67	2,254.75	1,979.80
每股净资产（元）	2.09	1.67	1.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9	1.67	1.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58%	58.55%	57.66%
流动比率（倍）	3.48	1.44	1.08
速动比率（倍）	2.91	1.10	0.71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88.02	2,287.59	2,438.84

净利润（万元）	93.30	193.80	337.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30	193.80	337.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7.44	79.30	113.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7.44	79.30	113.09
毛利率（%）	17.59	15.47	12.89
净资产收益率（%）	4.05	9.33	1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36	3.82	6.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5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5	0.2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65	4.06	9.17
存货周转率（次）	4.48	6.08	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50.87	-86.63	399.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0.06	0.32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联系电话：0769-22119285

传真：0769-22119285

项目小组负责人：王辉

项目小组成员：周毅峰、赵涛、徐扬、章畅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京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君政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6号经易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68357550

传真：010-88377970

经办律师：徐虎、陈伟华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陈永宏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68号楼A-1和A-5区域

联系电话：010-88827799

传真：010-8801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屈先富、黄琼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19号东乐大厦1008室

联系电话：0755-25132297

传真：0755-25132275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余德旭、陈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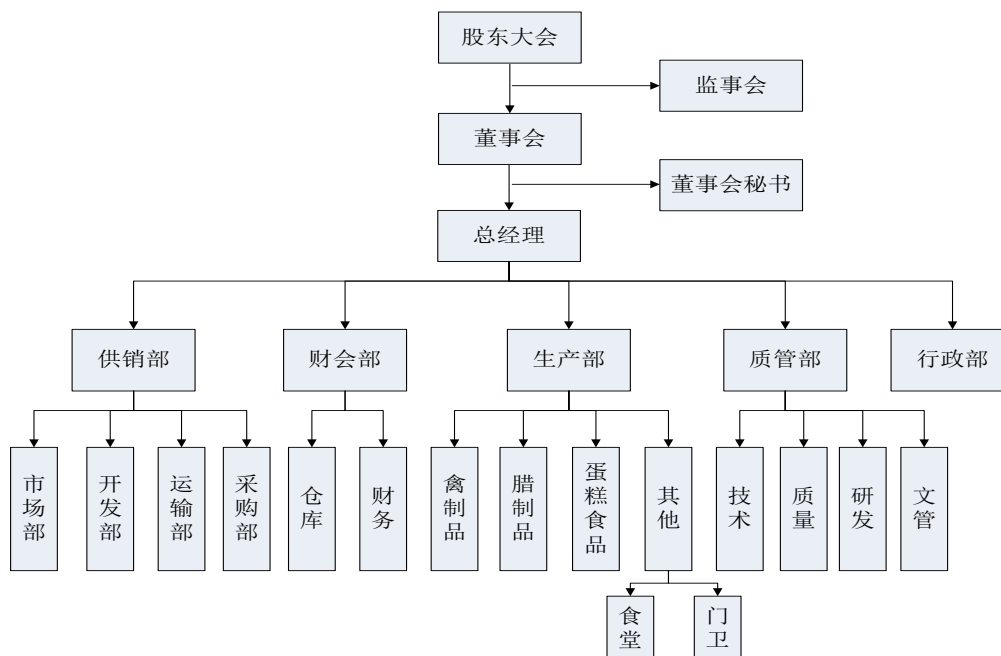
裕丰食品的主营业务为商品鸡养殖、屠宰加工及高温熟食制品的生产与销售、食品生产与销售和餐饮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曾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

序号	主要产品	产品展示	简要介绍
1	熟鸡		由公司屠宰加工及高温处理，主要供应香港餐厅、酒楼
2	蛋糕等其他食品		包括蛋糕、肉丸、客家汤料等客家产品
3	腊味		具有地方特色，美味可口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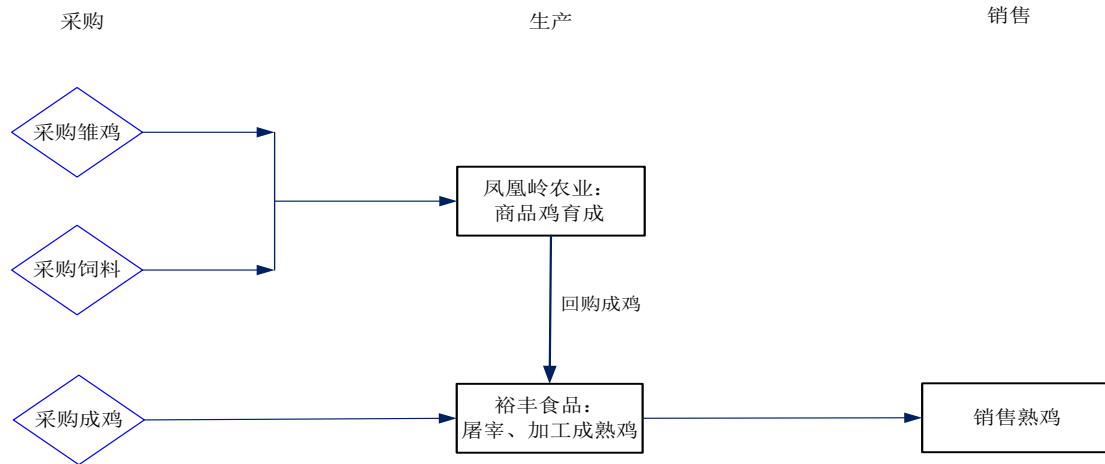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生产流程

1、熟鸡业务

公司已建立集商品鸡养殖及其制品加工与销售的一体化业务模式，该模式有效地控制了公司的生产成本，提高了经营效率，确保了各个环节的生产供应。从商品鸡养殖开始，到熟鸡销售为止各个阶段进行有效的食品质量安全监控，确保了公司产品的品质与安全，公司拥有完善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该等业务模式贯穿于公司业务流程之中，公司熟鸡业务流程如下图：



(1) 采购方面

凤凰岭农业根据公司产能、市场预测和发展规划制定年度总计划和分期采购计划，由公司采购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组织统一实施采购雏鸡、饲料等。

凤凰岭农业所饲养的商品成鸡未能完全满足裕丰食品的需求，因此，裕丰食品向社会养殖户外购少部分商品成鸡。

(2) 生产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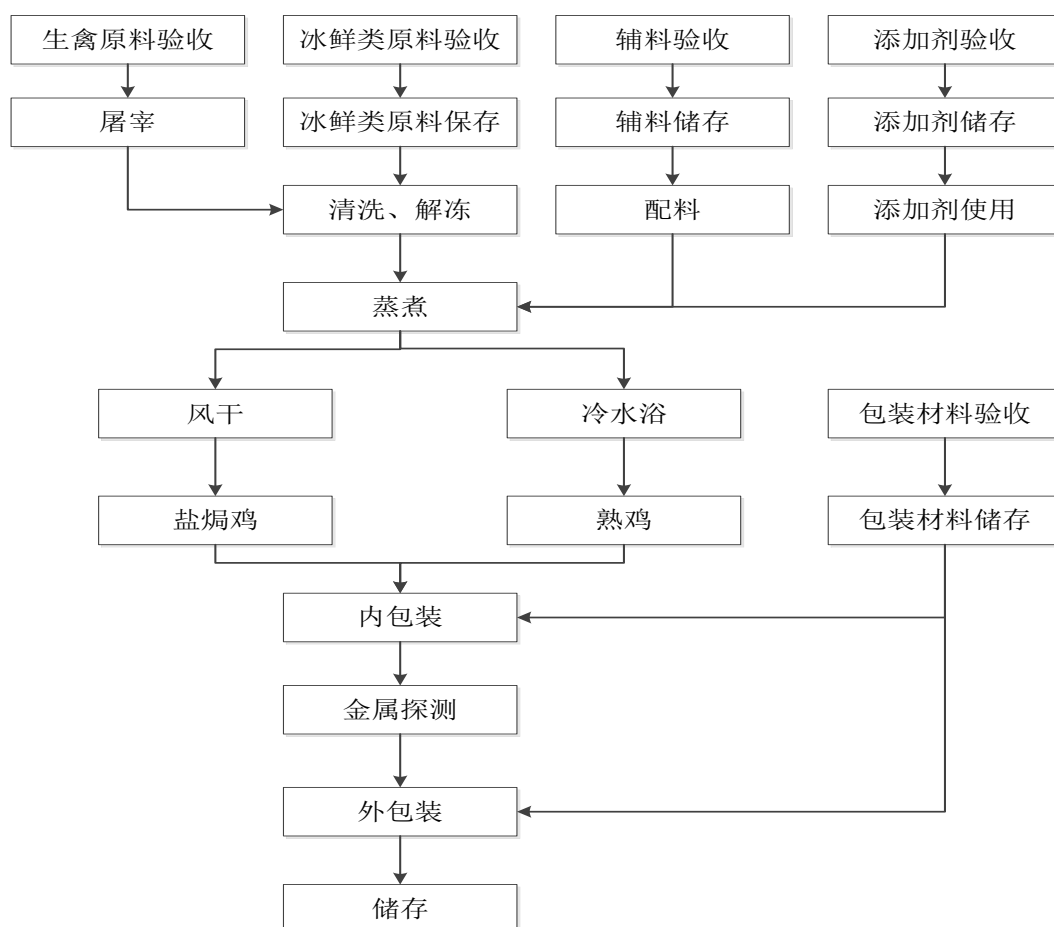
① 凤凰岭农业

凤凰岭农业采用笼养方式饲养商品鸡，该方式一方面能有效地节省垫料，使商品鸡离开地面，减少了与粪便的接触机会，降低了球虫病的发病率，提高了成活率，减少了药残，提高了鸡肉的品质。另一方面自动化程度较高，自动上料、乳头饮水，使饲养管理更加方便。

凤凰岭农业所饲养的商品鸡全部供应给裕丰食品，现拥有两条饲养线，每条饲养线存栏约 6 万只鸡。商品鸡养殖周期大约 90 天，每批出笼都需由检验检疫局进行抽血化验，化验合格后送往公司。

②裕丰食品

裕丰食品屠宰加工制成熟鸡流程如下：



(3) 销售方面

①凤凰岭农业

公司按照核定价格采购凤凰岭农业育成的合格商品成鸡及以市场价格向社会养殖户采购合格商品成鸡，屠宰加工制成熟鸡，再对外销售。

②裕丰食品

公司熟鸡产品销售方式主要分为三种：一是销售给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再由该公司出口香港市场；二是通过客味村饮食客都分公司销售；三是供应梅州当地超市、餐馆和熟食店及销往其他城市的餐馆。

报告期内，公司超过 90%的熟鸡销售给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再由该公司出口香港市场。

公司熟鸡出口的的基本销售流程如下：



2、蛋糕等其他食品业务

公司蛋糕等其他食品主要包括蛋糕、肉丸、客家汤料等客家产品，其中蛋糕产品主要销售给梅州地区的超市，如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梅州市喜多多超市连锁有限公司。肉丸等其他产品主要是销售给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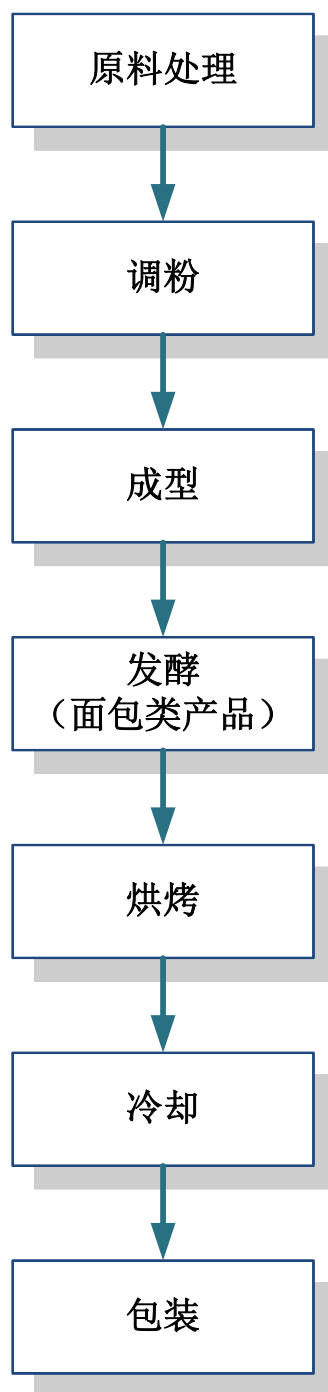
(1) 蛋糕业务

①采购方面

公司根据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梅州市喜多多超市连锁有限公司的订单情况由公司采购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组织统一实施采购。

②生产方面

公司蛋糕业务生产流程如下：



③销售方面

公司与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梅州市喜多多超市连锁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公司蛋糕产品销售给上述两家超市。

(2) 肉丸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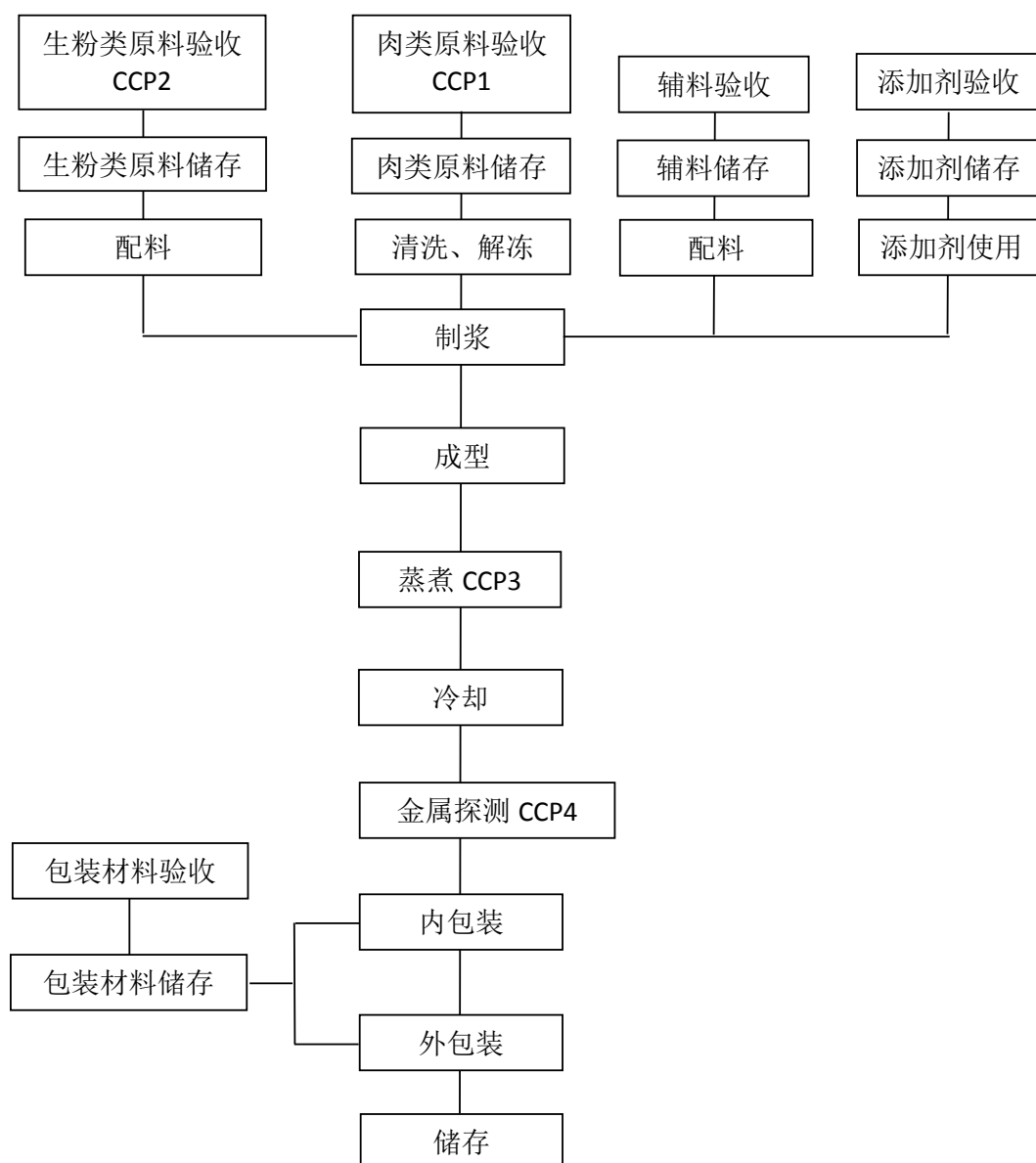
公司肉丸类产品主要包括速冻猪肉丸、速冻牛肉丸、速冻鱼丸。该产品全部销售给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①采购方面

公司根据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订单情况由公司采购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组织统一实施采购。

②生产方面

公司肉丸产品业务生产流程如下：



③销售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的肉丸产品全部销售给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再由该公司出口香港市场。

公司肉丸产品出口的的基本销售流程如下：



3、腊味类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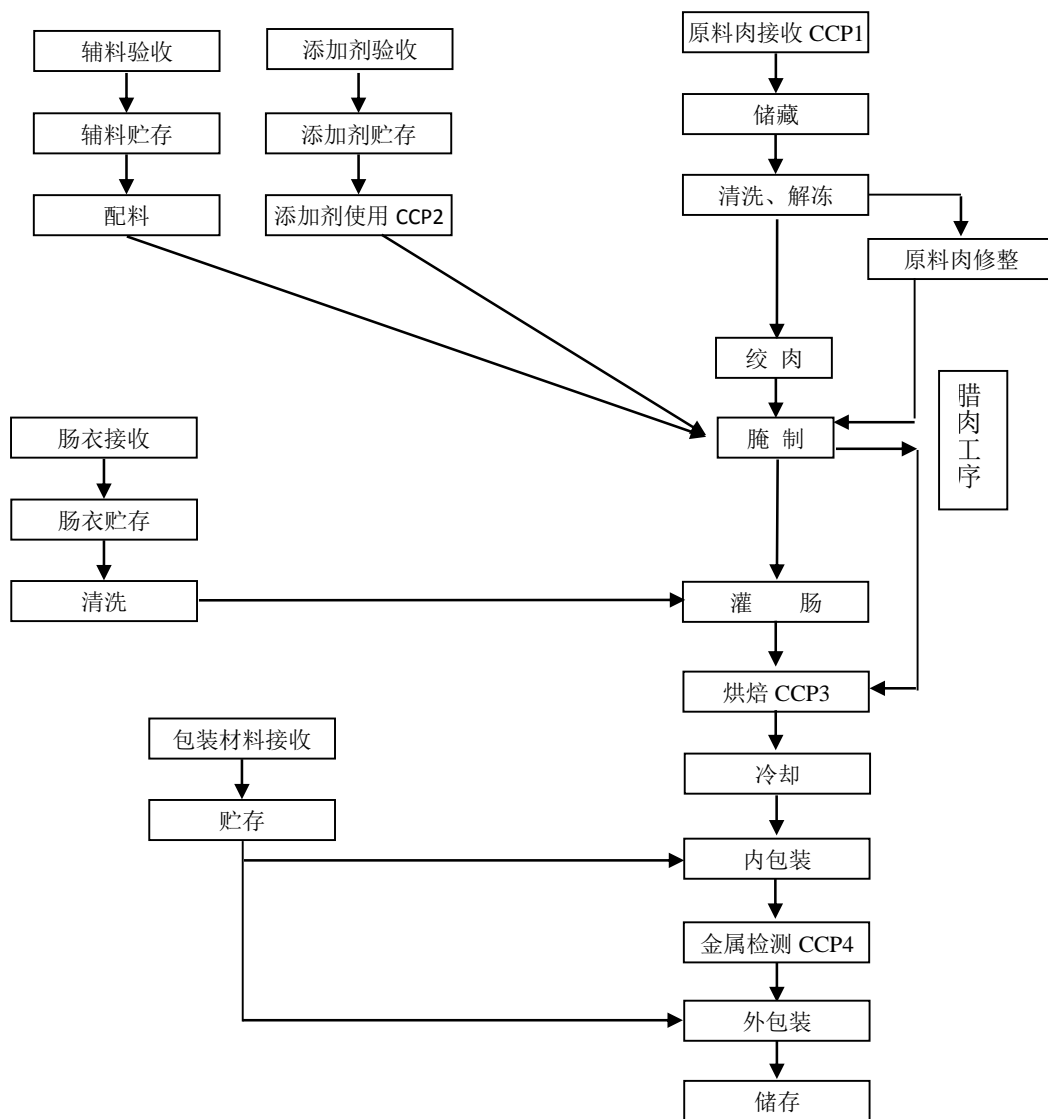
公司腊味类产品主要包括腊肠、腊肉。该产品全部销售给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①采购方面

公司根据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订单情况由公司采购部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组织统一实施采购。

②生产方面

公司腊味类产品业务生产流程如下：



③销售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的腊味产品全部销售给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再由该公司出口香港市场。

公司腊味产品出口的的基本销售流程如下：



（三）主要研发过程

公司技术研发围绕消费者需求对所需产品进行的生产流程设计、工艺优化及加工设备的改进。研发主要经过三个步骤，方案讨论、可行性研究并小批量试验、推广，具体如下：

第一步：针对日常生产过程中存在可以通过对传统生产流程的改进、工艺的优化及加工设备的改进来提高生产效率的情况提出方案，或者通过市场调研发现某种产品更受消费者欢迎，从而针对性提出生产该产品设计规划相适应的生产流程和工艺，并针对性地调整设备进而加工的方案。

第二步：公司召集生产、技术等相关部门及人员对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讨论，并针对方案的需要进行资源调配及人员安排，选择局部进行改造试验，并评估效果。

第三步：根据方案的实行情况，进行最终评估，如可行且有效提高公司效益，则推广至全公司。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一）产品主要技术

1、商品鸡笼养及其配套技术

公司采用分阶段扩群笼养技术，根据笼养商品鸡营养需要，研究设计相应的饲料配方，满足在高密度笼养条件下商品鸡生长发育的需要，克服了传统平养方式存在的肉种鸡成活率低、限饲困难、单位面积饲养密度小、管理困难等弊端。鸡场坚持“全进全出”的原则，引进的鸡苗来自健康的种鸡场，每批鸡出栏后，对整个鸡场进行彻底的清洗、消毒。同时，公司商品鸡养殖场符合规划，周边环境优良，内部布局合理，生活区、生产区、无害化处理区划分清楚。

2、商品鸡加工技术

公司引入熟鸡加工自动化生产线，为便于质量控制，商品鸡加工过程实行半自动化，每道工序都有专人负责和登记生产情况。公司在熟鸡冷却过程中采取“冷入味”水焯技术，在冷却水中加入自制配方，并采取四重冷却工艺，行业内

一般企业则采取“热入味”技术。同时，公司速冻采用零下 18 度以下的技术，先进先出使肉品在最短时间内达到冷却效果，保证了肉品原有的色泽、风味。

3、自主组装设备技术

目前国内多数熟鸡厂商的加工设备都是通过购买整机的方式获得，成本高的同时不利于非标准化产品的生产。本公司通过十余年在熟鸡生产加工领域的耕耘，能够掌握自主组装设备的技术。公司在蒸煮设备上通过购买零部件的方法自主组装，采取四段式蒸煮技术，能够较好地控制商品鸡蒸煮的温度及时间，在保证风味和口感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地灭菌。公司的这种自主组装设备技术能够降低设备采购成本、维护成本和适于非标准化产品的生产。

（二）无形资产

1、专利权

目前，公司无专利。

2、商标权

目前公司已取得 4 项商标，另有 2 项商标已进入受理阶段，且均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

（1）已取得的商标情况

序号	商标（文字/图形）	注册号	权利人	权利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
1		8308736	裕丰食品	2011.9.7-2021.9.6	肉罐头，腌水果，蛋，豆奶(牛奶替代品)，牛奶饮料(以牛奶为主的)，牛奶制品 食用油，蔬菜色拉，精制坚果仁，干食用菌

2		8308763	裕丰食品	2011.9.14-2021.9.13	广告设计, 广告宣传, 商业管理咨询, 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 饭店商业管理, 市场分析, 替他人推销, 进出口代理, 人事管理咨询, 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分类
3		3818976	裕丰食品	2005.10.7-2015.10.6	香肠, 腌腊肉, 肉干, 火腿, 肉, 肉松, 鱼制食品, 腌制蔬菜, 冬菇, 腐竹
4	联辉楼	8308724	裕丰食品	2011.6.28-2021.6.27	备办宴席, 餐厅, 茶馆, 饭店, 住所(旅馆、供膳寄宿处), 酒吧, 会议室出租, 提供营地设施, 养老院, 日间托儿所(看孩子)

2014年2月10日,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与裕丰有限签订《注册商标转让合同》, 同意无偿将其在国家商标局注册的第30类第5818020号的“客味村”商标及其相关权利全部转让给裕丰有限, 该商标的商标核定使用的商品有: 面包; 月饼; 糕点; 茶; 糖果; 蜂蜜; 谷类制品; 调味品; 饺子; 膨化水果片、蔬菜片。

(2) 目前正在申请的商标权如下:

序号	商标(文字/图形)	申请号	申请进度	权利人	核定使用商品
1		14053360	申请已受理	客味村饮食	广告, 广告宣传, 饭店商业管理, 商业管理辅助, 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 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 进出口代理, 市场营销, 替他人推销, 复印服务

2		14053327	申请已受理	客味村饮食	自助餐馆，快餐馆，住所代理（旅馆、供膳寄宿处），备办宴席，咖啡馆，茶馆，酒吧服务，流动饮食供应，提供野营场地设施，会议室出租
---	---	----------	-------	-------	--

（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1、业务许可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业务许可情况如下表：

（1）裕丰食品

序号	资质名称	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范围
1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QS441424012615	广东省梅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7.15-2017.4.5	糕点（烘烤类糕点、月饼）
2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QS441404019258	广东省梅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4.7-2016.4.6	肉制品（腌腊肉制品、酱卤肉制品）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QS441411012047	广东省梅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2.9.21-2015.9.20	速冻食品[速冻面米食品（生制品）]
4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4414021410257188	梅州市梅江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11.28-2017.11.27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含现场制售），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食用油；坚果；肉类熟食制品；蛋及蛋类制品；面粉；米面制品；烘焙食品；豆制品；糖果蜜饯；冷冻饮品；方便食品；罐头；烹调佐料；腌制品；非酒精饮料；茶（不包括茶饮料）；咖啡、可可；干果]

5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备案证明	①4400/03001 ②4400/15001 ③4400/18016	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4.9.30- 2018.9.29	①盐焗鸡；熟鸡；腊肉；腊肠②月饼③肉丸；饺子；烧卖
---	--------------	---	------------	-------------------------	---------------------------

(2) 凤凰岭农业

序号	资质名称	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适用范围
1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441402104150002	梅州市梅江区畜牧兽医局	2015.2.4- 2016.2.3	畜禽养殖
2	无公害农产品证书	WGH-10-09024	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2013.10.1- 2016.9.30	肉鸡 1400 吨
3	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证书	WNCR-GD10-0008	广东省农业厅	2013.6- 2016.6	肉鸡
4	出境加工用动物源性食品原料养殖基地检验检疫备案证书	4400/CH087	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2.6.1- 2015.5.31	活鸡（限供加工用）

(3) 客味村饮食（包括分公司）

序号	资质名称	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认证范围
1	餐饮服务许可证	粤餐证字（2013）第441400000344号	梅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7.31- 2016.7.30	类别：小型餐馆 备注：中、西餐类制售（不含凉菜、裱花蛋糕、生食海产品）
2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4414021310117376	梅州市工商局梅江分局	2013.8.12- 2016.8.11	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
3	食品流通许可证	SP4414021410047329	梅州市梅江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4.6.20- 2017.6.19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不含现场制售）、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酒类[食用油；坚果；肉类熟食制品；蛋及蛋类制品；面粉；米面制品；烘焙食品；豆制品；糖果蜜饯；冷冻饮品；方便食品；罐头；烹

					调佐料；腌制品；酒精饮料；非酒精饮料；茶（不包含茶饮料）；咖啡、可可；干果]
--	--	--	--	--	--

2、公司获得资质与荣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主要资质认证及所获荣誉情况如下表：

(1) 资质认证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有效期限
1	裕丰食品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I ag（粤14） 201300052	梅州市安全生产协会	2013.11.8-2016.11
2	凤凰岭农业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441402104150002	梅州市梅江区畜牧兽医局	2015.2.4-2016.2.3
3	凤凰岭农业	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证书	WNCR-GD10-0008	广东省农业厅	2013.6-2016.6
4	凤凰岭农业	无公害农产品证书	WGH-10-09024	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2013.10.1-2016.9.30

(2) 所获荣誉

序号	荣誉名称	颁发单位	颁发日期
1	广东省农业龙头企业	广东省农业厅	2009.10
2	梅州市农业科技创新中心	梅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0.3
3	农业部功能食品重点开放实验室、广东省农产品加工公共实验室科研基地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蚕业与农产品加工研究所、农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2009.9

(3) 环保验收情况

①2012年3月19日，公司获得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梅区环建函【2012】012号”《关于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并于2014年11月通过环保验收。

②2012年3月20日，凤凰岭农业获得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梅区环建函【2012】014号”《关于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年存栏6万只鸡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同意凤凰岭农业建设项

项目在梅江区域北镇扎下村的环评建设，2014年11月17日，梅州市梅江区环境保护局通过凤凰岭农业年存栏6万只鸡养殖场项目的环保验收。

(4) 环保排污情况

① 裕丰食品

A、废水方面

公司已委托梅州市环保设备公司建成配套措施废水处理设施，生产废水统一收集后进入调节池加药处理到厌氧罐，经接触氧化池 1 和接触氧化池 2 后到竖流式沉淀池，经絮凝、混凝后经斜管沉淀池沉淀后，废水进入生化塘，在氧化塘中进一步净化后排入附近小溪，经区环境监测站检测，处理后的生产废水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限值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所排放污水经梅州市梅江区环境监察分局核定后并依法缴纳了排污费。

B、废气方面

主要污染源为停车场汽车尾气以及废水处理站中产生的恶臭，汽车尾气的污染物主要为 CO 和 HC。

C、噪声方面

公司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对产生较强噪声的设备进行合理布局；经区环保监测站监测，厂界昼夜间排放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和 4 类的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D、固体废物方面

公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选料废渣、化粪池与沼气池污泥和生活垃圾。选料废渣与生活垃圾一起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过滤池废渣由果农用于果树施肥，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影响。

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国家、广东省的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要求，落实环保“三同时”工作，即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各项污染指标都达标排放；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

常高效运行，要有专人负责管理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营，使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物或得到妥善处理；加强工人生产安全和环保意识教育，避免生产过程中，污染物事故的发生。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19 日取得梅州市梅江区环保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了审批意见（梅区环建函【2012】012 号），并于 2014 年 11 月组织“三同时”验收小组对公司建设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公司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基本能够落实环评报告表和梅州市梅江区环保局环评批复要求，积极采取各种防范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014 年 12 月 30 日，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证实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期间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未有重大违法行为；2015 年 4 月 7 日公司取得由梅州市梅江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②凤凰岭农业

A、废水方面

凤凰岭农业产生的废水主要有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其中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与鸡舍冲洗水等生产废水一起进入沼气池进行做进一步处理；部分流入氧化塘，其余回用于厂区及山地绿化，不外排，对周围影响不大。经氧化塘采样监测，废水的各项指标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排放标准》(DB44/26-2001)中一级标准及《禽畜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613-2009)规定限值。

B、废气方面

凤凰岭农业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恶臭，其主要污染物为硫化氢、氨。经检测，场界硫化氢浓度和氨浓度均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规定限值，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C、噪声方面

凤凰岭农业通过采取合理布局鸡舍位置、加强管理、种植高大树木等措施降低噪声。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经监测，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D、固体废物

凤凰岭农业设置专门的生活垃圾堆放场,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对环境基本无影响;项目产生的鸡粪、废饲料、散落的羽毛等固体废物统一收集后作为有机肥出售施肥;病死鸡按照动物卫生防疫规程深度填埋或焚烧,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凤凰岭农业已经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做好各项环保工作,生产期间加强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按要求处置。运营期间,搞好鸡舍卫生,发现有病死鸡及时清理及消毒,做到不随意丢弃、出售或作为饲料再利用。进一步做好防燥措施,做好厂区环境绿化工作,利用闲置空地植树种草,减轻大气及噪声的污染,营造了一个环境优美、卫生整洁的厂区。厂区地面采取水泥硬化等措施,确保是废渣渗漏、散落、溢流、雨水淋失等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和危害。废渣的运输采取防渗漏、防流失、防逸散及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按照环评报告表的要求建设了事故应急池,确保事故情况下,废水不会排入当地地表水体——项目附近的小溪,不会对其水质造成影响。

凤凰岭农业于2011年12月委托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编制了《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年存栏6万只鸡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年3月20日梅州市梅江区环保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了审批意见(梅区环建函【2012】014号),并于2014年11月17日组织“三同时”验收小组对我公司养殖场项目竣工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2014年12月30日,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证实凤凰岭农业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期间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未有重大违法行为。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无特许经营权。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公司依法拥有

相关产权。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70.64%，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状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396.29	282.36	1,113.93	79.78%
机器设备	1,132.17	381.64	750.53	66.29%
运输工具	157.56	121.58	35.98	22.84%
电子设备及其他	8.45	5.40	3.04	35.98%
合计	2,694.47	790.98	1,903.49	70.64%

（六）主要生产经营场所

1、裕丰食品

裕丰食品主要的土地房产情况

序号	产权证号	土地/房产坐落	面积 (m ²)	土地用途	房屋用途	到期日
1	梅州市集用(2007)第 04471 号	梅江区城北镇干光村	7,958.00	工业	-	-
2	粤房地证字第 C3222236 号	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城北镇干光村(洋坑工业园)厂房	3,907.78	工业	厂房	-
3	粤房地证字第 C5821993	梅县新县城宪梓西路天秀新苑 A7 栋 101 号复式店铺	153.62	商住	商业	2071.9.3
4	粤房地证字第 C5821991	梅县新县城宪梓西路天秀新苑 A7 栋 102 号复式店铺	143.60	商住	商业	2071.9.3
5	粤房地证字第 C5821992	梅县新县城宪梓西路天秀新苑 A7 栋 103 号复式店铺	127.23	商住	商业	2071.9.3
6	粤房地证字第 C5811009	梅州市南堤客都新村 D2 栋第 1、2 号点	137.96	商业	商业	2036.10.23

上述第 1 项土地为集体建设用地，已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梅江区城北镇干光村委会已确认该宗土地无任何权属争议。根据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述，正在积极和相关部门沟通办理国有土地出让手续，第 2 项厂房为该宗集体建设用地上盖物业。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和李莉华出具的承诺，承诺公司在使用上述土地房产过程中发生的任何损失及风险将由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有鉴于此，本

所律师认为，公司使用上述土地房产不会对本次挂牌造成障碍。

2、凤凰岭农业

凤凰岭农业以承包方式取得生产经营土地的使用权，相关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发包方	承包方	承包地点	承包内容	承包期限
1	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干光村委会	凤凰岭农业	干光村立新、新建村民小组洋公坑地段	1.5 亩水田	2007.8.1-2037.7.31
2	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扎下村委会	凤凰岭农业	扎下村第 10、11-12、13、14 村民小组洋公坑地段	山地 326 亩、旱地 20 亩、水田 15 亩、鱼塘 10 亩	2007.8.01-2037.7.30
3	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扎下村委会	凤凰岭农业	羊公坑入口(以图纸为准)	山地 30 亩	2008.8.01-2037.8.01

2014 年 11 月 6 日，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干光村村民代表大会确认将上述干光村立新、新建村民小组洋公坑地段 1.5 亩水田发包给凤凰岭农业用于规模养殖使用。同日梅江区城北镇人民政府确认了上述发包决议内容。

2014 年 11 月 7 日，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扎下村村民代表大会确认了将本村第 10、11-12、13、14 村民小组洋公坑地段山地 326 亩、旱地 20 亩、水田 15 亩、鱼塘 10 亩、洋公坑入口 30 亩发包给凤凰岭农业规模养殖使用。同日，梅江区城北镇人民政府确认了村民发包决议内容。

（七）公司员工情况

1、人员结构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含子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专业构成、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项目	结构	人数（人）	所占比例
按学历分类	本科	4	4.94%
	大专	5	6.17%
	中专技校及高中	11	13.58%
	中专技校及高中以下	61	75.31%
	合计	81	100%
按专业分类	管理人员	17	20.99%
	销售人员	11	13.58%

	技术服务人员	5	6.17%
	财务人员	5	6.17%
	生产人员	34	41.98%
	后勤人员	9	11.11%
	合计	81	100%
按 年 龄 分 类	30岁以下	9	11.11%
	31-40岁	15	18.52%
	41-50岁	39	48.15%
	50岁以上	18	22.22%
	合计	81	100%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要有三人，分别是李淦基、张晓红和蒲上铎，基本情况如下：

(1) 李淦基

李淦基主要业务经历及任职情况等简介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2) 张晓红

张晓红主要业务经历及任职情况等简介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3) 蒲上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4年5月出生，高中学历。1987年至1990年就职于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政府商业办，任员工；1991年至2000年就职于广州麦芽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0年至2006年从事个体经营户；2007年至今就职于公司，任禽制品部门负责人。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港熟鸡	1,067.75	56.55%	1,283.51	56.11%	1,430.40	58.65%
腊味产品	190.20	10.07%	309.58	13.53%	337.21	13.83%
蛋糕等其他食品	548.52	29.05%	694.50	30.36%	671.22	27.52%
餐饮服务及其他	81.56	4.32%	-		-	-
合计	1,888.02	100%	2,287.59	100%	2,438.84	100%

(二) 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5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销售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序号	2014年1-9月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311.23	69.45%
2	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394.80	20.91%
3	福州市仓山区粤泮湾味皇餐饮有限公司	6.45	0.34%
4	广州市月泮湾味皇餐饮有限公司	6.09	0.32%
5	梅州市喜多多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4.74	0.25%
合计		1,723.32	91.27%
序号	2013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835.70	80.25%
2	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417.60	18.26%
3	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梅州石油分公司	11.51	0.50%
4	广东自家人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5.27	0.23%
合计		2,270.08	99.24%
序号	2012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2,117.02	86.80%
2	广州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277.89	11.39%
3	广东自家人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12.99	0.53%
4	梅州市景源超市有限公司	5.66	0.23%
5	梅州市喜多多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2.31	0.09%

合计	2,415.86	99.04%
----	----------	--------

1、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港熟鸡	1,067.75	56.55%	1,283.51	56.11%	1,430.40	58.65%
腊味产品	190.20	10.07%	309.58	13.53%	337.21	13.83%
蛋糕等其他食品	548.52	29.05%	694.50	30.36%	671.22	27.52%
餐饮服务及其他	81.56	4.32%	-	-	-	-
合计	1,888.02	100%	2,287.59	100%	2,438.84	100%

公司主要产品中供港熟鸡和蛋糕等其他食品为公司最主要的产品，供港熟鸡主要销售给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再由其销售给其香港客户。蛋糕等其他食品主要是销售给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由此，造成了公司对单一客户或某几个客户过度依赖的情况。

2、通过长源粮油销售给香港客户的必要性

2006年以前，公司主要产品是生产各式肉丸，供应香港市场。在此过程中，公司开始与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后来两家公司开始合作供港熟鸡项目，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有客户资源，负责熟鸡的销售，裕丰食品主要负责熟鸡的生产。在此合作模式下，公司并未掌握香港客户资源，只能销售给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由其出口到香港，供应其客户。

3、公司与现有客户合作可持续

熟鸡项目中，公司与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合作良好。同时，公司了解到，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目前只向公司采购熟鸡，并未向其他公司采购，构成了公司与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相互依赖的情形。公司与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合作可持续。

报告期内，面包、熟食等食品公司主要销售给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由于上述产品的毛利率较低，公司决定调整产品结构，停止上述产品的业务。因此，公司在与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的合同到期后，并未续约。

4、对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拟采取的管理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合计占比分别为 99.04%、99.24%和 91.27%，存在对单一客户或某几个客户过度依赖的情况。对于客户集中的情况，一方面公司越来越认识到对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依赖，另一方面，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熟鸡的金额呈下滑趋势。因此，公司于 2014 年 7 月成立全资子公司裕丰香港，由裕丰香港负责公司在香港开拓新的客户。同时，扩大凤凰岭农业的养殖能力，以确保公司对新开拓客户的供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合计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51.03%、53.37%和 36.48%，对其不存在过度依赖的情况。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建立比较完善的供应商数据库，能够满足公司日常采购需要。

1、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及其占总采购金额的比重情况

序号	2014 年 1-9 月			
	供应商	金额 (万元)	占比	采购内容
1	广州市番禺嘉兴食品有限公司	206.32	9.25%	冻猪肉、猪肝、鸡爪、鸡翅、鸭爪、鸭翅
2	曹富强	184.19	8.26%	活鸡
3	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	182.53	8.18%	冻猪肉、猪肝、鸡爪、鸡翅、鸭爪、鸭翅
4	深圳南海粮食工业有限公司 (南粮五圈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42.76	6.4%	鸡饲料
5	陈胜荣	98.70	4.4%	猪肉
	合计	814.50	36.48%	-
序号	2013 年度			
	供应商	金额 (万元)	占比	采购内容
1	东莞市康达尔饲料有限公司 (康达尔农牧科技)	660.74	21.77%	鸡饲料
2	广州市番禺嘉兴食品有限公司	454.58	14.98%	冻猪肉、猪肝、鸡爪、

				鸡翅、鸭爪、鸭翅
3	陈胜荣	366.04	12.06%	猪肉
4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梅州石油分公司（城北加油站）	72.89	2.4%	柴油
5	东莞市穗丰食品有限公司	65.53	2.16%	面粉
合计		1,619.79	53.37%	-
序号	2012 年度			
	供应商	金额（万元）	占比	采购内容
1	东莞市康达尔饲料有限公司	565.57	23.66%	鸡饲料
2	广州市番禺区洋毅畜牧有限公司	398.87	16.69%	冻猪肉、猪肝、鸡爪、鸡翅、鸭爪、鸭翅
3	陈胜荣	112.52	4.7%	猪肉
4	李奋捷	77.57	3.25%	鱼肉、鸡蛋
5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梅州石油分公司（城北加油站）	65.32	2.73%	柴油
合计		1,219.85	51.03%	-

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或某几个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况，不会因此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2、公司向个人采购的主要内容、金额及占总采购额的比重

单位：万元

序号	2014 年 1-9 月				
	个人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银行转让金额	现金转让金额	占比
1	曹富强	活鸡	170.33	-	8.27%
2	陈胜荣	猪肉	98.70	-	4.79%
3	文觉明	腊肠肠衣	13.17	5.40	0.90%
4	范伟胜	鱼肉	9.80	1.59	0.55%
5	朱友发	猪肉	4.00	-	0.19%
6	胡志展	生葛、木薯粉	3.83	-	0.19%
7	黎莲芳	猪肉	3.80	-	0.18%
8	邓庆生	员工青菜	0.52	-	0.03%
合计			304.15	6.99	15.11%
序号	2013 年度				
	个人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银行转让金额	现金转让金额	占比

1	陈胜荣	猪肉	366.04	-	13.47%
2	李奋捷	鱼肉、鸡蛋	24.09	-	0.89%
3	胡志展	生葛、木薯粉	1.12	-	0.04%
合计			391.26	-	14.40%
序号	2012 年度				
	个人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银行转让金额	现金转让金额	占比
1	陈胜荣	猪肉	86.31	-	2.97%
2	李奋捷	鱼肉、鸡蛋	77.57	-	2.67%
3	曹富强	活鸡	53.47	-	1.84%
4	曾源	猪肉	48.30	-	1.66%
5	胡志展	生葛、木薯粉	19.98	-	0.69%
合计			285.64	-	9.84%

3、公司向个人采购现金付款的情形

公司向个人采购农副产品主要通过银行转账，只涉及少量的现金。报告期内，公司以现金方式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和 6.99 万元，占当年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0%、0%和 0.34%。

公司拟通过以下措施加强现金管理：

A、加强对现金经手人员的管理，现金经手人员应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保证人”、“担保物”、“公司重要人物的保证”等，公司应对担保方及时加以核实确认；

B、定时查询账务收支情况；

C、设立临时抽查制度，公司主管要不定期地突击检查现金以及现金交易的流程与做法；

（四）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采购合同的披露标准为合同总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且正在履行的，销售合同的披露标准为合同总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且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的披露标准为全部披露。

1、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方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曹富强	2014. 1. 3	290. 00	活鸡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富海盈丰贸易有限公司	2014. 4. 28	172. 50	鱼肉	正在履行
3	广州市番禺嘉兴食品有限公司	2013. 12. 30	352. 60	冻猪分割肉及副产物	履行完毕
4	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	2014. 9. 12	371. 10	冷冻畜禽类分割冷冻产品	履行完毕
5	广东省绿峰华侨养鸡场	2013. 1. 1	120. 00	活鸡	履行完毕
6	广东省番禺区洋毅畜牧有限公司	2013. 1. 1	120. 00	活鸡	履行完毕
7	清远市三源清远鸡养殖有限公司	2013. 1. 1	120. 00	活鸡	履行完毕
8	深圳市南粮五圈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4. 1. 1	231. 00	鸡饲料	履行完毕
9	惠州市立富创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2014. 8. 1	178. 20	玉米	正在履行

2、销售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方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 1. 2	1, 326. 00	熟鸡、腊肠、腊肉	履行完毕
2	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 5. 6	1, 317. 00	熟鸡、腊肠、腊肉	正在履行
3	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4. 8. 28	1, 332. 00	熟鸡、腊肠、腊肉	正在履行

本公司与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均为框架合同，合同金额为意向金额，实际合同金额以双方实际供货结算为准。

3、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融资银行	签订日期	有效期限	合同金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第44010120130010204号]	中国农业银行梅县支行	2013. 9. 27	2013. 9. 27-2014. 9. 27	250. 00
2	《额度贷款合同》[(2013)梅花人银额贷字第0313043号]	广发银行梅州分行	2013. 8. 19	2013. 8. 19-2014. 8. 19	1, 200. 00

4、土地承包合同

凤凰岭农业以承包方式取得生产经营土地的使用权，相关情况参见本公开转

让说明书之“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六）主要生产经营场所”。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均得到了正常履行，不存在潜在纠纷或风险。

五、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商品鸡养殖、屠宰加工及高温熟食制品的生产与销售、食品生产与销售和餐饮服务。目前，公司已建立从商品鸡养殖到熟鸡、蛋糕等其他食品的生产，再到产品销售的一体化流程体系，产品销售区域以香港、梅州地区为主。

采购方面，公司根据客户对产品性能及品质的要求、订单需求数量、库存情况和市场供需状况等来确定采购数量、品种和价格，向供应商下订单；生产方面，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调整配方并安排生产，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销售方面，公司主要销售给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和梅州当地的超市。

经过多年的不懈努力，公司利用自己的关键资源，通过有效的产供销业务流程，已经形成了一个完整的运行系统，并通过这一运行系统向客户提供了高品质的食品，给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一）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即根据销售订单安排生产。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和梅州当地的超市。由于客户所处行业不同、产品不同，对不同产品的具体要求不同，公司需要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调整配方经客户认可后进行大批量生产。行业决定公司只有以“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才能有效控制原材料的库存量和采购量，减少企业资金占用，最大限度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

（二）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是商品鸡、面粉、猪肉等，采购模式是由“以销定产”的产销模式和行业特点共同决定的。公司根据客户对产品的具体要求、订单需求数

量、库存情况等来确定采购数量、品种和价格，由采购部向供应商下订单。

公司对主要原材料实行“安全库存加每月盘点补充”的管理模式，具体采购计划将根据实际订单需求执行。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和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选择采购时机，通过灵活调整采购时间和采购数量，以尽量降低价格波动风险，降低成本。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均有两家以上的供应商，公司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价格、品质、付款期、交货时间等信息择优选择供应商并确定采购数量，以降低采购成本。公司对供应商实行有效管理，通过考核制度约束供应商。

（三）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销售模式基本是先跟客户签订合同，再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生产。公司主要产品中包括蛋糕等其他食品主要通过梅州地区当地超市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与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公司所生产的熟食、面包、腊制品销售给该公司。熟鸡、肉丸、腊味等产品绝大部分销售给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对梅州市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80%、80.25%和 69.45%，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情况。因此，公司一方面扩大凤凰岭农业的商品鸡养殖能力，另一方面在熟鸡主要消费市场香港设立子公司裕丰香港，由其负责在香港开拓市场，开展业务，以此来优化公司的销售结构。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熟鸡业务占公司收入比例**超过 50%**，为公司最重要的业务，以下行业情况基于熟鸡业务所处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子类，农副食品加工业，行业代码是 C13。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分类标准，该行业属于农副食品加工业。农副食品加工业是指直接以农、林、牧、渔业产品为原料进行的谷物磨制、饲料加工、植物油和制糖加工、屠宰及肉类加工、水产品加工，以及蔬菜、水果和坚果等食品的加工。

（一）行业监管体制

本公司属畜禽养殖及屠宰和肉类加工行业，农业部对畜禽养殖、饲料生产进行监督管理，屠宰及肉类加工归属商务部管理。卫生部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制定行业技术质量标准、卫生标准。中国畜牧业协会禽业分会、中国肉类协会是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工作是研究行业的发展动态和趋势，参与指导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改造等。

禽类养殖屠宰及肉制品加工主要涉及的法律法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肉与肉制品卫生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禽肉加工还需符合《鲜（冻）禽肉卫生标准》、《熟肉制品卫生标准》、《熟肉制品企业生产卫生规范》的相关要求。禽类进出口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和《出口禽肉及其制品检验检疫要求》的规定。

（二）行业特许经营情况

国家对食品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从事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餐饮服务，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生产许可、食品流通许可、餐饮服务许可。

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实施条例》规定，对进出口食品生产企业实施卫生注册登记管理，获得卫生注册登记的出口食品生产企业方可生产、加工、储存出口食品。

（三）行业市场规模

1、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本行业的上游是饲料原料、禽类繁育及疫苗兽药等行业。本行业的发展将带动上游行业的发展，上游行业的发展也会影响本行业的发展。

本行业的下游是餐饮业，下游行业对产品质量要求的日益提高，将会使自养自宰的大规模一体化农副产品经营模式成为该行业的主要发展趋势。

2、市场规模

由于鸡肉具有高蛋白、低脂肪、低热量、低胆固醇的营养优势，有利于人体健康，世界许多国家都积极发展商品鸡产业。根据美国农业部数据显示，从世界肉类结构看，鸡肉和猪肉所占比重已经相差很小，分别为 34.6%和 36.6%。但中国鸡肉在肉类的比重与猪肉相比仍有很大差距，两者分别为 16.3%和 63.6%。中国鸡肉在肉类结构所占比重比世界平均水平低 18.3%，若达到世界平均水平，中国商品鸡总产量可翻一番，超过 2,700 万吨，中国将成为世界鸡肉生产第一大国。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

我国是人口众多的农业大国，为保证居民的食物供应，改善居民的饮食结构，提高生活水平，国家在区域发展、养殖模式、用地支持、税收优惠、资金扶持等方面出台了诸多政策鼓励禽畜产品生产企业向规模化、产业化、集团化、国际化的方向发展。

（2）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居民收入的增长

我国的国民经济近年来稳步发展，带动了餐饮业的迅速增长。未来餐饮业仍存在较大发展空间，在外就餐人数的增多与在外就餐消费支出的上升，都会继续刺激鸡肉消费。同时，居民收入水平逐步提高带动了肉类消费总量的增长，从而带动鸡肉消费总量的增长，有利于促进整个行业的发展。

（3）居民饮食结构的改变

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居民饮食理念与饮食结构已发生了较大的转变，美味、健康、方便、卫生等多重需求均成为居民对食品的关注要素。鸡肉不仅能满足人们对美味、健康的需求，也适应了生活节奏日益加快的城市群体对食品方便、卫生的需求。近年来，中国年人均鸡肉的消费增长幅度高于猪肉等其他主要肉类消费增长幅度，在肉类消费总量中的占比呈现持续上升趋势。

（4）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给一体化商品鸡养殖屠宰加工企业带来更为有利的发展机遇

近年来各类食品安全事件的发生使消费大众对肉类消费安全日益重视，也促使政府日益关注肉类生产安全，相继出台了多项加强养殖、屠宰行业整顿的措施，加强对行业监督，同时扶持优质企业，促进行业集中度的提高。一方面，商品鸡屠宰加工行业市场准入门槛不断提高，小规模非正规屠宰商贩逐渐退出市场。另一方面，国际快餐连锁企业、大型食品加工企业、商业超市等更加倾向于向具备一体化经营和全产业链环节覆盖能力的优质企业进行商品鸡及鸡肉产品的采购。

因此，行业内已经完成产业链纵向整合的规模化企业将迎来快速扩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的发展机遇。

2、不利因素

(1) 食品安全事件

食品安全事件的发生会影响消费者食品安全信心，对行业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鸡肉食品安全控制是一个贯穿商品鸡养殖、饲料生产、屠宰加工、物流仓储直到消费者餐桌的全程控制体系。药物残留过量、微生物污染、滥用食品添加剂等均可能危害到鸡肉消费者，造成食品安全事件。一旦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件，行业内所有企业都将受到重大影响。相对于单一业务环节的商品鸡养殖企业或商品鸡屠宰加工企业而言，一体化经营的商品鸡养殖屠宰企业对食品安全、质量的控制能力更强，能够更有效的保障产品质量及卫生标准。

(2) 疫病爆发与传播

疫病的爆发与传播，一方面给发生疫情企业的生产经营带来直接损失，造成鸡只减产、扑杀防疫费用增加、销售受阻、生产计划紊乱等不利影响。另一方面，亦会进一步影响消费者心理，进而影响市场需求，导致销售萎缩，造成行业整体性损失。

(3) 土地资源限制

规模化商品鸡养殖需要较多符合养殖环境要求的土地进行养殖场建设，特别是全部采取自养模式的企业，由于无法利用小块闲置分散土地，土地资源对该类企业的发展限制尤为明显；另外，饲料生产、屠宰加工等工业化生产也有一定的用地需求。因此，行业内企业实现规模扩张，需寻求适合企业的有效模式，以解决土地资源有限与企业持续发展之间的矛盾。

(五) 行业周期性、季节性与区域性特点

农产品加工可以改变农产品特性。农产品经过保鲜、储藏、加工等可以改变农产品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解决了由此引起的生产时间、空间集中与消费时间、空间分散的矛盾。因此本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六）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利润下滑风险

目前，国内从事商品鸡加工生产的厂商数量众多，尤其是诸多规模较小及设备水平、技术能力、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差的企业，为获得一定市场份额而采取低价竞争策略。同时，该行业的最下游是餐饮等行业，行业竞争激烈。从短期来看，行业将面临因竞争加剧以及所处下游行业的降价压力转移而导致行业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本行业的原材料主要是饲料原料、禽类繁育及疫苗兽药等，虽然行业内企业实际经营过程中通过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模式能够较好地实现产供销环节的联动，并且可以利用套期保值方式降低部分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风险，从而增强企业抵御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的能力，但是未来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波动，仍将直接影响行业内企业的生产成本和营业收入。

3、环保要求日益提高

美国、日本、欧盟等国家和地区相继出台严厉的环保法规，对畜禽类相关生产加工企业所排放的污染物质等环保指标提出明确要求；我国环保部以及广东省环保厅等相关部门也相继出台有关规定，积极推动能够满足环保要求的加工产品的使用，为了满足上述环保要求，行业内新设备开发能力及污染物质处理能力将面临严峻考验。

（七）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商品鸡加工行业集合了食品化学、生物技术及其他相关学科等多领域技术，同时随着消费者对食品安全问题的日益重视，下游餐饮等行业对于商品鸡加工质量要求日渐提高，从而对产品加工过程中的技术服务能力等提出更加严格的要求，这就使得行业内现有的优秀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服务水平，形成对后进入者的技术进入壁垒。

2、人才壁垒

大规模产业化的商品鸡生产加工涉及诸多专业技术领域，尤其是企业在进行纵向一体化发展时，更加需要大量经验丰富的专门从事养殖和疾病防控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各类人才的有机协调与磨合搭配，才能使企业综合技术水平得到最大限度的发挥。技术人员的培养与经验的积累都需要较长时间，使得该行业存在一定的人才壁垒。

3、渠道壁垒

商品鸡加工行业具有较强的快速消费品属性，营销渠道对于此类企业而言至关重要。对于新进入的企业而言，难以在短时间内构建起全面、有效的营销网络体系，需要在营销网络的建设上投入大量资金。

七、公司竞争地位

1、市场竞争状况

我国商品鸡加工业规模普遍较小，产业集中度不高，不利于企业加强技术创新、品牌培育和质量控制，也削弱了产业整体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从企业结构看，中小企业占绝大多数，经营较为分散，小规模、低水平重复建设问题十分突出，产业集中度较低，企业同质化问题严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熟鸡占公司的销售总额 60%以上，并且该产品绝大部分出口香港，因此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是出口熟鸡到香港市场的食品企业。目前具有出口熟鸡到香港的食品企业包括裕丰食品在内主要有 4 家企业，均为非上市公司。

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介绍
1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温氏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位于云浮市新兴县勒竹，创建于1983年，是亚洲最大的养殖企业和全国最大的活鸡、活猪生产供应基地，是香港指定的冰鲜鸡、猪肉生产加工基地，也是广州、东莞、深圳、佛山等地的定点生猪供应基地。
2	惠州顺兴食品有限公司	惠州顺兴食品有限公司位于惠州市博罗县，创建于1990年，是一家集家禽养殖、加工、销售为一体的中外合资企业，产品主要有「唐顺兴」牌系列禽肉食品，销售网络覆盖香港、澳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东莞等地，拥有二十多个养殖基地，采用统一疫苗、饲料、药品、疫苗进行管理，是一家拥有着强劲出口创汇能力和竞争实力的现代化农业龙头企业。
3	广东汇先丰农牧有限公司	广东汇先丰农牧有限公司位于河源市东源县骆湖镇，创建于2005年，是一家集农业种植、畜禽水产养殖、农产品深加工、货物进出口为一体的农业产业化外贸企业，以经营鲜活商品（活禽、活鱼等）及其加工产品（鲜、冻禽肉等）的出口为主营业务，在香港、广州、深圳、惠州等地拥有自己的分公司，其生产的冰鲜禽类产品远销海外。

2、公司经营优劣势分析

（1）公司竞争优势

①一体化自养自宰饲养模式优势

本公司采用了高度一体化的大规模自养自宰商品鸡经营模式，拥有各生产环节并将其置于可控制状态，使本公司在生产稳定性、疫病可控性、食品安全、规模化经营等方面都体现了较高的竞争力。在这种模式下，本公司内部的各生产环节环环相扣、均衡生产、计划性强，产品产量均匀稳定，能够满足客户长期稳定的采购需求，有利于公司获得大型订单和优质客户。同时公司能够较好地控制整个生产流程，增强了公司抵抗市场风险能力。

②设备优势

先进的设备是鸡肉生产中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品质和食品安全的重要基础。本公司商品鸡饲养的引水系统采用自动上水，能够有效的杜绝饮水泄露，有利于鸡舍内空气干燥，减少氨味和霉菌繁殖，使舍内环境得以改善，而且全密封式水线，可确保供水的新鲜、清洁、杜绝外界污染，减少疾病的发生率。公司的

熟鸡产品主要采取自动化加工生产线，减少人工与鸡胴体的接触，避免了二次污染，同时公司根据自制熟鸡配方自主组装设备，降低成本的同时能够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生产。

(2) 公司竞争劣势

① 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商品鸡加工行业市场发展迅速，但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随着公司产品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扩大，产品不断得到客户认可，公司的产品订单会逐年增加，而公司外部融资渠道较少，内部留存收益的滚动投入亦难以满足公司业务需求，资金及产能扩张瓶颈成为影响公司快速发展的重要因素。

② 销售渠道尚薄弱

公司目前的产品销售主要销往香港，少部分销往梅州及周边地区，客户比较稳定且集中。公司销售团队和销售渠道仍比较薄弱，直接影响目前公司产品的市场拓展，公司未来产品的新市场开拓需要有力的销售渠道。

第三节 公司治理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建立了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召开并按程序运作，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4年12月1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选举7名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3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12月14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制度。

2014年12月14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制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形成了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要事项的审核机制，加强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进一步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制定了针对投资者关系、信息披露及财务管理等事项的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的管理，并建立了有效的纠纷解决机制。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会议召开程序严格遵守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没有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有效保障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行使。公司承诺在以后将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组织机构的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是设立时间较短，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四）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3 名职工代表监事，对公司董事、高管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及相关经营活动依法进行监督。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公司治理机制情况

有限公司初期，公司设立执行董事，设立监事，符合公司法要求。

2014 年 9 月 15 日，公司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完善了公司治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在逐步规范执行。目前，股份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完善；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职责清晰；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

内容及通过程序合法合规。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公司管理层将不断在工作中加强对相关制度的理解和运用。

股份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各项规定。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相关制度；公司的股东大会也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制度。

（二）董事会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的评估结果

公司依法建立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完善了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自制订以来，能够得到较好的贯彻执行，获得了较好的管理效益，较为有效地防范和控制了公司的经营风险。公司治理机制的设置及运行给公司所有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今后公司仍需不断强化内部管理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在报告期内符合《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制定了《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卫生质量管理手册》其中“产品标识、追溯和回收程序”章节规定了问题食品的追回机制。

（3）凤凰岭农业制定了《凤凰岭管理制度材料》，其中详细规定了包括《免疫制度》、《用药制度》、《消毒制度》，公司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均严格遵守上述制度。

(4) 为了保证肉鸡的质量，防范饲养过程中存在的违规使用添加剂、禁用药物，饲料被其他事物、污水、化学残留物污染，主要通过以下四方面进行严格控制：

①坚持大场引种的原则，主要从深圳坑梓种鸡场等大型育种场引进优质品种，真正达到品种优良、抗病力强；

②优化饲养生产环境，发展无公害养殖、标准化养鸡，主要是通过鸡舍的设计与改造，减少鸡与鸡之间的交叉感染，以及加强对饲养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来完成，发展无公害养鸡、标准化养鸡既有利于肉鸡生长又有利于减少污染。

③坚强饲料的采购管理。对供应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厂家进行严格资质审查，所购饲料和添加剂必须是来自取得出口饲料备案的生产厂家。

④规范兽药使用：

A、坚持治疗为辅的原则。在治疗过程中，做到合理用药、科学用药、对症下药、适度用药，只能使用通过认证的兽药和饲料厂生产的产品，以避免产生药物残留和中毒等不良反应。使用高效、低毒、无公害、无残留的绿色兽药，在兽医指导下规范用药，不私自用药，做到用药有记录。

B、做好用药情况记录。对免疫情况、用药情况及饲养管理情况进行详细登记，按照兽药的使用对象、使用期限、使用剂量以及休药期等规定严格使用兽药。遵守用药规定，及时停药。填写用药登记，内容包括用药名称、用药方式、剂量、停药日期等。

C、遵守药物的休药期规定。按照有关规定要求，根据药物及其停药期的不同，在畜禽出栏或屠宰前，或其产品上市前及时停药，以避免残留药物污染畜禽及其产品，进而影响人体健康。

D、不使用禁用药物。饲养畜禽过程中严格用药管理，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饲料、兽药管理的规定，严禁在饲养过程中使用国家明令禁止、国际卫生组织禁止使用的所有药物，如盐酸克伦特罗和氯霉素等，不将人畜共用的抗菌药物用作饲料添加剂使用，宰前按规定停药。对允许使用的药物要按要求使用，并严格遵守休药期的规定。

E、是经检验检疫部门检测合格后方可出栏。在饲养的过程中，当地检验检疫部门会对养殖场进行检测，在每批成鸡由当地检验检疫部门检测合格后并开具供货证明方进行出栏。

(5) 公司屠宰过程中采用人工宰杀，机器脱毛及人工清洗环节，没有违规使用化学制剂。

(6) 为落实养殖防疫措施，公司采取如下措施：

①实行科学规范管理，进一步完善了各种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如：免疫制度、检疫申报制度、消毒制度、无害化处理制度、疫情报告制度等，并将这些制度全部上墙，要求全体员工都按照各自的岗位责任制去规范行为，并严格执行各种规章制度，与此同时，公司还建立了各种台帐，完善了各种记录。

②在疾病防治，保证储备数量和出栏率方面大做文章。采取如下措施：

A、选好场长，聘任有经验的人员担任场长，抓好防疫灭菌工作；

B、制定出了一整套科学合理的免疫程序和操作规程，并监督技术员去执行；

C、严格执行饲养管理操作规程，提高肉鸡的抗病能力，定期对饲养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并严格监督饲养过程，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处理；

D、强化免疫接种，开展中草药物保健，坚持疫苗免疫和中药保健为主的方针，将疫病控制在最低范围内；

E、坚持消毒制度，切断传播途径。依照消毒制度，搞好用具、场地、环境的消毒，消灭病原微生物，将疫病的发生降到最低点；

F、严格隔离病鸡，消灭传染源，发现病鸡立即隔离，视病情进行治疗或销毁；

G、严格坚持病死鸡和其他可能传播疫病的物品和废弃物进行无害化处理，该销毁的销毁，该深埋的深埋，保证养殖基地肉鸡健康生长。

凤凰岭农业就其经营活动，已取得梅州市梅江区畜牧兽医局颁发编号为：441402104150002、441402104150002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颁发编号为：WGH-10-09024的《无公害农产品证书》；广东省农业厅颁发编号为：WNCR-GD10-0008的《无公害农产品产地认定证书》；广东

出入境检验检疫局颁发编号为：4400/CH087的《出境加工用动物源性食品原料养殖基地检验检疫备案证书》。

凤凰岭农业所属地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其报告期内遵守相关法律规定经营，没有重大违法行为。

（二）公司最近两年存在违法违规以及受处罚的情况

1、2012年1月5日、2012年1月6日，公司生产的客味村®赋味(腊肠、鱼干)未按规定标生产日期。

2012年5月31日，广东省梅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梅市）质监罚字[2012]第B015号”《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上述行为罚款7,227元。

2014年12月26日，广东省梅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上述违法行为仅属一般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期间一直遵守各项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未有其他违法行为处罚的记录。

2、2010年至2011年期间，公司在账上未记销售收入，未按规定向税务机关申报纳税，少缴增值税35,504.66元，少缴企业所得税33,901.93元。

2012年11月30日，梅州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出具“梅国税稽处[2012]27号”《梅州市国家税务局税务处理决定书》对公司上述行为共罚款34,703.30元。

2014年12月23日，梅州市梅江区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上述违法行为仅属一般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期间一直遵守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税收法律法规，依法足额纳税，未有其他处罚记录。

3、2013年6月14日、2013年6月20日，公司在未取得糕点（烘烤类糕点）生产许可的情况下生产并销售少量烘烤类糕点。

2013年7月31日，广东省梅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梅市）质监罚告字[2013]B13号”《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上述行为没收销售收入482.5元并罚款1,447.5元。

2014年12月26日，广东省梅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上述违法行为为仅属一般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期间一直遵守各项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未有其他违法行为处罚的记录。

4、2014年4月23日，公司不正常使用废水处理设施。

2014年6月9日，梅州市梅江区环境保护局出具“梅区环罚字（2014）010号”《梅州市梅江区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上述行为罚款10,962元。

2014年12月30日，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上述违法行为为仅属一般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公司及凤凰岭农业自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9月30日期间一直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未有重大违法行为。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2014年1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李莉华出具承诺函，承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涉及以下情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刑事处罚；
- （2）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 （3）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情况

1、公司主要从事商品鸡养殖、屠宰加工及高温熟食制品的生产与销售、食品生产与销售和餐饮服务。

2、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专有技术，能够独立地进行生产、加工和销售。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3、公司设财会部、行政部、供销部、生产部、质管部等职能部门，各部门分工明确，分别负责生产、采购、质检和销售等业务。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流程。

4、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设施，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专有技术，能够独立的进行产品开发。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5、公司具备资产独立性。公司具备与办公经营有关的配套设施，合法拥有工作场所的房屋使用权，拥有完善的服务销售系统，其资产具有完整性。公司在用的主要机械设备、商标、非专利技术均属于公司所有，因此公司资产独立性不存在重大瑕疵。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对其所有的机械设备、商标、非专利技术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之“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公司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之“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之（二）无形资产”。

公司经营主要用房产所在地块正在申请办理国有土地使用证，公司在用的主要机械设备、商标、非专利技术均属于公司所有，因此公司资产完整性不存在重大瑕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本公司已建立了一套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组织架构，各部门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组织机构健全完整，运作正常有序。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目前，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

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李淦基、李莉华除通过香港裕丰公司投资本公司外，并未投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李莉华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者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为了保护公司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特郑重承诺如下：

1、截止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将来的生产经营中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新设或收购与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范围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

3、如本人违反第 2 条承诺，致使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出现有相同、相似或相竞争业务的情况，本人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消除与公司的同业竞争：①由公司收购本人或相关公司拥有的相同、相似或相竞争业务；②本人或相关公司将拥有的该部分相同、相似或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同时本人承诺，在同业竞争消除前本人或相关公司产生的利润归公司所有。

4、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如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裕丰股份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占用实际控制人资金以及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的情形。2012年末公司占用实际控制人资金的金额为216.79万元；2013年末公司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的金额为353.48万元。随着公司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公司已经纠正资金占用的情况。自2013年12月31日起，公司已经不存在占用公司实际控制人资金的情形；自2014年9月30日起，公司已经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的情形。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防止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公司章程的一般规定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专项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侵占公司资产或占用公司资金。如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包括不限于占用公司资金方式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即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资产的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同时，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函表示，本人不利用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直接或通过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

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资产。若本人违反该承诺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损失。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直接和间接持股数量（股）
李淦基	董事长	-	43.20%	8,640,000
钟惠群	董事	5%	-	1,000,000
李莉华	董事	-	28.80%	5,760,000
廖振贤	董事	-	11.70%	2,340,000
黄国飞	董事	-	5.10%	1,020,000
合计		5%	88.80%	18,760,000

公司董事李淦基与李莉华分别持有香港裕丰公司 60%和 40%权益；廖振贤持有深圳铭楷达 90%股权；黄国飞持有梅州盛世 51%股权；上述四人分别通过香港裕丰公司、深圳铭楷达和梅州盛世间接持有裕丰食品股份。除以上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持股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李淦基先生与公司董事李莉华女士为姐弟关系；李淦基先生与公司董事巫德芬女士为夫妻关系；李莉华女士与公司董事张瑞通先生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1、对于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李莉华作出以下承诺：如果因裕丰食品及未及时、足额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追缴、处罚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该等追缴、处罚或损失并承担连带责任，以确保裕丰食品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公司股东向公司作出以下承诺：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与裕丰食品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裕丰食品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裕丰食品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裕丰食品及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裕丰食品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裕丰食品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如本人或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裕丰食品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外，未与公司签订其他重要协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做出以下承诺：

《董监高人员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不利用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直接或通过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资产。若本人违反该承诺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损失。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的情形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任职情况
廖振贤	董事	惠州市港隆果菜有限公司监事、惠港（惠州）蔬菜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百富腾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深圳金盛展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铭楷达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黄国飞	董事	梅州市盛世新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梅州市万事好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中盛诺邦置业顾问有限公司监事
钟惠群	董事	源发（梅县）礼品表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情形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廖振贤	董事	惠州市港隆果菜有限公司 58.82%股权、深圳百富腾进出口有限公司 49%股权、深圳金盛展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深圳市铭楷达实业有限公司 90%股权
黄国飞	董事	梅州盛世 51%股权、梅州市万事好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40%股权、深圳市中盛诺邦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40%股权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近两年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期间	董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备注
2012. 1. 1-2014. 9. 14	-	外商独资企业，不设执行董事及董事会
2014. 9. 15-2014. 12. 13	李淦基、李莉华、廖振贤、黄国飞、钟惠群	设立董事会，完善公司治理架构
2014. 12. 14 至今	李淦基、李莉华、廖振贤、黄国飞、钟惠群、巫德芬、张瑞通	股份有限公司创立，改选董事，完善公司治理架构

（二）近两年公司监事变动情况及原因

期 间	监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备注
2012. 1. 1-2014. 9. 14	-	外商独资企业，不设监事及监事会
2014. 9. 15-2014. 12. 13	肖敬忠、巫柳平、张晓红	设立监事会，完善公司治理架构
2014. 12. 14 至今	肖敬忠、巫柳平、张晓红	股份有限公司创立，改选监事，完善公司治理架构

（三）近两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期 间	高级管理人员	职务	变动原因/备注
2012. 1. 1-2014. 12. 13	李淦基	总经理	-
2014. 12. 14 至今	房进	总经理	股份公司成立，依法依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
	王海华	财务总监	
	曾繁东	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及其前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事宜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4]12260号）。

(二) 最近二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以下财务报表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本章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数据，请阅读《审计报告》（编号：天职业字[2014]12260号）。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11,978.58	2,012,971.49	1,759,999.30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4,764,382.04	5,582,536.63	5,697,719.93
预付款项	3,315,595.81	97,233.26	103,322.18
其他应收款	7,666.47	3,539,771.46	80,553.80
存货	4,889,264.90	3,530,887.03	3,998,022.35
流动资产合计	30,088,887.80	14,763,399.87	11,639,617.56
非流动资产：	-	-	-
固定资产	19,034,856.68	19,232,854.90	20,160,489.02
无形资产	356,928.89	346,802.72	355,227.08
长期待摊费用	43,502.83	8,003.65	22,41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35,288.40	19,587,661.27	20,538,126.31
资产总计	49,524,176.20	34,351,061.14	32,177,743.8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	9,200,000.00	7,3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689,803.10	91,130.40	181,939.21
预收款项	-	150,000.00	-
应付职工薪酬	224,008.39	184,623.17	188,733.17
应交税费	733,624.08	417,847.86	691,143.92
其他应付款	-	200,000.00	2,367,880.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8,647,435.57	10,243,601.43	10,729,696.52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09,999.97	1,560,000.00	1,6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9,999.97	1,560,000.00	1,650,000.00
负债合计	10,457,435.54	11,803,601.43	12,379,696.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721,646.00	13,479,585.00	12,668,129.23
资本公积	13,426,679.00	3,082,458.00	3,082,458.00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6,918,415.66	5,985,416.71	4,047,460.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066,740.66	22,547,459.71	19,798,047.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066,740.66	22,547,459.71	19,798,047.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524,176.20	34,351,061.14	32,177,743.87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880,247.79	22,875,888.38	24,388,373.33
其中：营业收入	18,880,247.79	22,875,888.38	24,388,373.33
二、营业总成本	18,090,394.65	22,070,154.26	23,769,086.02
减：营业成本	15,558,545.06	19,335,968.41	21,244,772.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315.13	100,966.62	95,001.59
销售费用	480,218.83	230,094.52	237,646.51
管理费用	1,484,116.54	1,843,924.86	1,384,266.96
财务费用	534,154.81	569,241.19	522,351.95
资产减值损失	-42,917.72	-10,041.34	285,046.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9,853.14	805,734.12	619,287.31
加：营业外收入	159,827.03	1,146,929.00	3,118,558.00
减：营业外支出	12,197.50	1,930.00	102,615.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8,444.67	1,950,733.12	3,635,229.93
减：所得税费用	15,445.72	12,776.53	256,603.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2,998.95	1,937,956.59	3,378,626.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2,998.95	1,937,956.59	3,378,626.15
五、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亏损以“-”号填列)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2,998.95	1,937,956.59	3,378,626.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32,998.95	1,937,956.59	3,378,626.15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15,488.96	26,911,411.04	25,752,454.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6,779.71	970,581.56	4,143,13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42,268.67	27,881,992.60	29,895,593.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25,826.61	21,782,178.27	19,540,26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4,915.96	2,363,410.38	1,518,85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6,125.13	974,499.94	1,024,396.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6,700.21	3,628,233.55	3,814,648.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33,567.91	28,748,322.14	25,898,16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700.76	-866,329.54	3,997,424.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9,468.37	1,022,904.51	2,745,884.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70,254.38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9,722.75	1,022,904.51	2,745,88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722.75	-1,022,904.51	-2,745,884.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68,740.00	811,455.77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9,200,000.00	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68,740.00	10,011,455.77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00,000.00	7,300,000.00	7,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2,231.62	569,249.53	519,585.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2,231.62	7,869,249.53	8,119,58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56,508.38	2,142,206.24	-119,585.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79.30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99,007.09	252,972.19	1,131,95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2,971.49	1,759,999.30	628,044.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11,978.58	2,012,971.49	1,759,999.30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15,624.10	1,276,120.19	1,611,090.07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4,984,094.91	5,582,536.63	5,697,719.93
预付款项	2,112,783.31	97,233.26	103,322.18
其他应收款	7,666.47	344,451.57	420,053.69
存货	2,542,872.01	2,082,524.26	1,713,151.74
流动资产合计	25,363,040.80	9,382,865.91	9,545,337.6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582,458.00	-	-
固定资产	16,656,655.77	16,869,038.25	17,433,270.51
无形资产	356,928.89	346,802.72	355,227.08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96,042.66	17,215,840.97	17,788,497.59
资产总计	45,959,083.46	26,598,706.88	27,333,835.2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资产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	9,200,000.00	7,3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381,188.80	1,349,191.17	220,196.41
预收款项	-	150,000.00	-
应付职工薪酬	153,883.67	138,388.17	141,838.17
应交税费	733,006.08	417,847.86	691,143.92
其他应付款	6,393,406.35	2,758,177.06	5,758,877.06
流动负债合计	15,661,484.90	14,013,604.26	14,112,055.56

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11,666.64	1,560,000.00	1,6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1,666.64	1,560,000.00	1,650,000.00
负债合计	17,273,151.54	15,573,604.26	15,762,055.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721,646.00	13,479,585.00	12,668,129.23
资本公积	13,426,679.00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3,462,393.08	-2,454,482.38	-1,096,349.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85,931.92	11,025,102.62	11,571,779.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959,083.46	26,598,706.88	27,333,835.20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901,163.23	22,844,888.38	24,388,373.33
其中：营业收入	17,901,163.23	22,844,888.38	24,388,373.33
二、营业总成本	19,054,828.07	25,225,243.64	26,729,850.84
减：营业成本	16,766,970.99	22,540,515.21	24,228,917.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315.13	100,966.62	95,001.59
销售费用	270,940.19	228,175.94	237,646.51
管理费用	1,449,731.23	1,795,869.85	1,361,464.46
财务费用	533,826.25	569,757.36	521,774.91
资产减值损失	-42,917.72	-10,041.34	285,046.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3,664.84	-2,380,355.26	-2,341,477.51
加：营业外收入	158,160.36	1,036,929.00	3,118,558.00
减：营业外支出	12,197.50	1,930.00	102,615.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6,739.98	-1,345,356.26	674,465.11
减：所得税费用	11,170.72	12,776.53	256,603.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7,910.70	-1,358,132.79	417,861.33
五、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亏损以“－”号填列）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7,910.70	-1,358,132.79	417,861.33
-------------------------	---------------	---------------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44,432.58	26,911,411.04	25,752,454.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1,028.46	858,942.89	8,421,75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05,461.04	27,770,353.93	34,174,213.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77,299.61	25,574,177.76	25,238,212.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98,015.52	1,800,810.38	1,072,990.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7,594.84	970,294.44	1,019,658.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1,156.57	879,342.96	2,580,88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84,066.54	29,224,625.54	29,911,74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1,394.50	-1,454,271.61	4,262,466.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9,461.67	1,022,904.51	2,745,884.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82,458.00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1,919.67	1,022,904.51	2,745,88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1,919.67	-1,022,904.51	-2,745,884.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68,740.00	811,455.77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9,200,000.00	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68,740.00	10,011,455.77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00,000.00	7,300,000.00	7,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2,231.62	569,249.53	519,585.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12,231.62	7,869,249.53	8,119,58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56,508.38	2,142,206.24	-119,585.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79.30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9,503.91	-334,969.88	1,396,996.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120.19	1,611,090.07	214,093.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15,624.10	1,276,120.19	1,611,090.07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控股子公司情况

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3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梅州客味村饮食服务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裕丰香港于 2014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与实收资本	住所	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
1	凤凰岭农业	2007.9.14	3,082,458 元 /3,082,458 元	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扎下村	商品鸡的养殖和销售	裕丰股份持有其 100%股份
2	客味村饮	2013.8.12	500,000 元	梅州市梅江	预包装食	裕丰股份

	食		/500,000 元	一路 2 号 4-7 店	品、散装食品的销售和餐饮服务管理	持有其 100%股份
3	裕丰香港	2014.7.9	200,000 港元 /200,000 港元	香港德辅道中 48-52 号裕昌大厦 10 楼 1005 室	食品销售	裕丰股份持有其 100%股权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申报财务报表的实际会计期间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公司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采取买断形式的交易，为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实现；采取月度结算形式的交易，为取得双方认可的结算单时确认收入实现。

(六)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及实际控制人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存货的分类和初始计量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周转材料等。各类存货的购入按实际成本初始计量。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过程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工程施工成本，公司对预计工程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扣除相关税费）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工程总成本超过预计总收入（扣除相关税费）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在工程项目完工时，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八）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

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

进行会计处理。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对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预计净残值后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5	5%	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4、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类别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

2、无形资产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承包权	30
软件	合同约定使用期限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无形资产减值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其他已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政府补助

1、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收到且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时予以确认。

4、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五)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生物性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及确认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包括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的该生物资产；（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和可能流入本公司；（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目前没有生产性生物资产。

4、生物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或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或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十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 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是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3)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确认有关投资收益, 同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

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十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资产总计（万元）	4,952.42	3,435.11	3,217.7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906.67	2,254.75	1,979.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3,906.67	2,254.75	1,979.80
每股净资产（元）	2.09	1.67	1.5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9	1.67	1.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58%	58.55%	57.66%
流动比率（倍）	3.48	1.44	1.08
速动比率（倍）	2.91	1.10	0.71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88.02	2,287.59	2,438.84
净利润（万元）	93.30	193.80	337.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3.30	193.80	337.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7.44	79.30	113.0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77.44	79.30	113.09
毛利率（%）	17.59	15.47	12.89
净资产收益率（%）	4.05	9.33	1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36	3.82	6.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5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5	0.2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65	4.06	9.17
存货周转率（次）	4.48	6.08	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50.87	-86.63	399.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0.06	0.32

注：计算公式及说明如下：

1、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2、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7、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

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收入/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11、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盈利能力分析

(1) 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2.89%、15.47%、17.59%。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呈上升趋势，公司具备一定盈利能力。公司综合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如下：

公司毛利率结构表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供港熟鸡	1,067.75	56.55%	20.71%	1,283.51	56.11%	22.61%	1,430.40	58.65%	19.46%
蛋糕等其他食品	548.52	29.05%	8.29%	694.50	30.36%	4.32%	671.22	27.52%	2.36%
腊味产品	190.20	10.07%	16.60%	309.58	13.53%	10.89%	337.21	13.83%	5.98%
餐饮服务及其他	81.56	4.32%	41.63%	-	-	-	-	-	-
合计	1,888.02	100%	17.59%	2,287.59	100%	15.47%	2,438.84	100%	12.89%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从高到低依次为餐饮服务及其他、供港熟鸡、腊味产品、蛋糕等其他食品。其中公司供港熟鸡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较高，并且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此因素决定公司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2013年公司供港熟鸡、腊味食品、蛋糕等其他食品毛利率均有所上升，导致2013年毛利率比2012年有所上升。公司2014年1-9月合并了毛利率较高的餐饮服务，同时腊味产品、蛋糕等其他产品毛利率也有所上升，以上因素综合导致公司2014年1-9月毛利率比2013年有所上升。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8.66%、9.33%和 4.05%。2013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2012年降低的主要原因为公司2013年净利润较2012年相比下降幅度较大，同时净资产有所增长所致。

2014年1-9月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2013年降低的主要原因为公司2014年1-9月净利润低于2013年，同时公司增资引起净资产增加较多。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均为0.27元、0.15元和0.07元，公司每股收益逐年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呈下降趋势，于此同时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因此公司每股收益下降幅度较大。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如下：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37.58%	58.55%	57.66%
流动比率	3.48	1.44	1.08
速动比率	2.91	1.10	0.71

(1)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7.66%、58.55%和37.58%。

2012年年底、2013年年底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且较为稳定，公司2014年9月底资产负债率下降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2014年9月增资1,866.67万元，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较多。

(2)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08、1.44、3.48，速动比率分别为0.71、1.10和2.91。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逐年上升。

2013年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2012年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2013年流动资产增加所致，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2013年其他应收款增加353.98万元；公司2014年1-9月较2013年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上升较多的主要原因为公司2014年9月增资1,866.67万元引起货币资金增加较大。

总之，公司2014年9月引进3名投资者对公司偿债能力改善较为明显，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要求，财务风险较低。

3、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3.65	4.06	5.41
存货周转率	3.70	5.14	5.47

公司2014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3年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2014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仅含9个月的销售收入，13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12年大幅下降，主要是因为其最大客户回款速度下降。2014年1-9月存货周转率较2013年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2014年1-9月存货周转率仅含9个月的营业成本。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9.74万元、-86.63万元和350.87万元。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之和与净利润之和基本持平，较为稳定。报告期公司净利润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配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净利润
2014年1-9月	350.87	93.30
2013年度	-86.63	193.80
2012年度	399.74	337.86
合计	663.98	624.96

公司2013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主要是由于公司2013年底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为353.98万元。2013年较2012年度明显偏低主要系2012年度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款项共计4,043,778.00元，其中3,043,778.00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当期直接计入营业务收入，1,000,000.00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入，根据资产折旧年限合理分摊。2014年1-9月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2013年高，系2014年度公司股东偿还之前年度欠公司款项4,375,002.31元所致。

①□ 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元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2,998.95	1,937,956.59	3,378,626.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917.72	-10,041.34	285,046.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7,940.23	1,513,677.13	826,330.99
无形资产摊销	8,848.19	8,424.36	8,424.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00.82	14,406.56	223,562.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8,710.92	569,249.53	519,585.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8,377.87	467,135.32	593,368.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2,829.74	-3,327,904.10	-3,226,779.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3,834.14	-2,219,233.59	1,329,259.19
其他	148,333.36	180,000.00	6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700.76	-866,329.54	3,997,424.73

②大额现金流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15,488.96	26,911,411.04	25,752,454.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6,779.71	970,581.56	4,143,139.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25,826.61	21,782,178.27	19,540,269.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6,700.21	3,628,233.55	3,814,648.62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其销售收到的现金、采购商品支付的现金随着增加，符合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收到及支付其他经营活动现金变动主要系收到与支付大股东及其关联方企业的往来款所致。

③公司大额现金流与主要科目勾稽如下：

A、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8,880,247.79	22,875,888.38	24,388,373.3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515,488.96	26,911,411.04	25,752,454.69
差异额	-2,635,241.17	-4,035,522.66	-1,364,081.36

营业成本	15,558,545.06	19,335,968.41	21,244,772.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25,826.61	21,782,178.27	19,540,269.59
差异额	-267,281.55	-2,446,209.86	1,704,503.2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各期与营业收入的差异，系受销售货款当期回款情况影响。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当期营业成本的差异，受当期采购款项支付情况影响。

B、收到或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发生明细与科目勾稽如下：

单位：元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6,779.71	970,581.56	4,143,139.12
其中：收到往来款	4,025,247.26	26,929.00	97,730.64
利息收入	1,532.45	3,652.56	1,630.48
营业外收入	400,000.00	940,000.00	4,043,77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6,700.21	3,628,233.55	3,814,648.62
其中：支付往来款	2,242,836.29	2,659,051.48	2,301,038.34
销售费用	315,001.47	226,245.94	237,646.51
管理费用	1,360,566.88	737,361.91	1,168,951.69
银行手续费	7,060.07	3,644.22	4,396.70
营业外支出	1,235.50	1,930.00	102,615.38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4.59万元、-102.29万元、-434.97万元，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支出主要是购买固定资产以及收购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95	102.29	274.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7.0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97	102.29	274.59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96万元、214.22万元和1,595.65万元。公司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向银行借款及股东增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归还银行借款和利息。2014年1-9月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较大的主要原因为2014年股东增资所致。

(二) 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888.02	100%	2,287.59	100%	2,438.84	1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
合计	1,888.02	100%	2,287.59	100%	2,438.84	1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商品鸡养殖、屠宰加工及高温熟食制品的生产与销售、食品生产与销售和餐饮服务。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为100%。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港熟鸡	1,067.75	56.55%	1,283.51	56.11%	1,430.40	58.65%
蛋糕等其他食品	548.52	29.05%	694.50	30.36%	671.22	27.52%
腊味产品	190.20	10.07%	309.58	13.53%	337.21	13.83%
餐饮服务及其他	81.56	4.32%	-	-	-	-
合计	1,888.02	100%	2,287.59	100%	2,438.84	100%

自公司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供港熟鸡、腊味产品、蛋糕等其他食品。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供港熟鸡、腊味产品、蛋糕等其他食品、餐饮服务及其他的总收入分别为 2,438.84 万元、2,287.59 万元和 1,888.0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00%。

(2) 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毛利率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供港熟鸡	221.18	20.71%	290.24	22.61%	278.34	19.46%
腊味产品	31.57	16.60%	33.71	10.89%	20.16	5.98%
蛋糕等其他食品	45.47	8.29%	30.04	4.32%	15.85	2.36%
餐饮服务及其他	33.95	41.63%	-	-	-	-
合计	332.17	17.59%	353.99	15.47%	314.36	12.89%

公司主要产品供港熟鸡是公司毛利的最重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毛利分别为 278.30 万元、290.24 万元、221.18 万元；报告期内，供港熟鸡毛利率分别为 19.46%、22.61%和 20.71%。与其他产品相比，公司的供港熟鸡毛利率较为稳定。2013 年及 2014 年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是：凤凰岭采购的饲料成本下降，导致养殖成本下降，因此毛利率上升。

蛋糕等其他食品，报告期内毛利率为 2.36%、4.32%和 8.29%，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生产技术的改进，次品减少，增多了成品数量，因此毛利率有所上升。

腊味产品，报告期内毛利率为 5.98%、10.89%和 16.60%，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为销售香港的腊味产品毛利率高于销售内地腊味产品的毛利率，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销售香港的腊味产品占比增多，因此毛利率上升。

公司的餐饮服务及其他占比较小，毛利率为 41.63%，为 2014 年新增，未产生波动。

(3) 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38.84 万元、2,287.59 万元和 1,888.02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供港熟鸡	1,067.75	56.55%	1,283.51	56.11%	1,430.40	58.65%
腊味产品	190.20	10.07%	309.58	13.53%	337.21	13.83%
蛋糕等其他食品	548.52	29.05%	694.50	30.36%	671.22	27.52%
餐饮服务及其他	81.56	4.32%	-	-	-	-
合计	1,888.02	100%	2,287.59	100%	2,438.84	100%

如上表所示，201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供港熟鸡销售收入的下降，供港熟鸡销售收入下降主要是受 2013 年禽流感的影响，公司供港熟鸡销量有所减少。2014 年 1-9 月公司餐饮服务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合并了梅州客味村饮食服务管理有限公司，梅州客味村饮食服务管理有限公司主要经营餐饮服务。

(4) 主营业务收入地区分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南地区	1,888.02	1,555.85	2,287.59	1,933.60	2,438.84	2,124.48
合计	1,888.02	1,555.85	2,287.59	1,933.60	2,438.84	2,124.48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均集中在华南地区。

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变动率(%)	2013年度	变动率(%)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888.02	-17.47%	2,287.59	-6.20%	2,438.84
营业成本	1,555.85	-19.54%	1,933.60	-8.98%	2,124.48
营业利润	78.99	-1.97%	80.57	30.11%	61.93
利润总额	94.84	-51.38%	195.07	-46.34%	363.52
净利润	93.30	-51.86%	193.80	-42.64%	337.86

从上表可见，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与2012年相比有所减少，营业收入降低6.20%，2014年1-9月营业收入为1,888.0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变化较小。

2013年公司营业成本比2012年减少8.98%，主要是由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有所减少。公司2013年营业利润为80.57万元，比2012年增长30.11%。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净利润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营业外收入减少所致。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目标，公司未来发展中，将进一步有针对性的加大研发、市场开拓投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三) 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1、成本构成及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225.31	78.75%	1,544.11	79.86%	1,761.04	82.89%
直接人工	129.96	8.35%	143.10	7.40%	156.99	7.39%
制造费用	200.59	12.89%	246.39	12.74%	206.45	9.72%
合计	1,555.85	100%	1,933.60	100%	2,124.48	100%

公司制造费用在报告期内呈小幅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购入并投产的生产设备呈上升趋势，固定资产折旧额增加，从而使制造费用占比呈上升趋势。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成本的归集系按照同一批次产品投入的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以及其在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汇总。

原材料采购成本是按照产品所耗用原材料情况分配，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的分配是按照产品所消耗的工时进行分配。

当月末出现在产品和完工产品时，根据在产品数量与已完工产品的数量的比例分配原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进入相应的在产品及完工产品。

已销产品营业成本结转按照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进行结转。

3、采购总额与营业成本的勾稽关系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成本和制造费用。公司以销定产，根据产量采购原材料。原材料采购与营业成本关系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原材料及周转材料			
1. 期初数	225.40	368.59	246.92
2. 加：本期购入	1,331.57	1,455.23	1,767.67
3. 减：期末数	436.61	225.40	368.59
4. 减：其他减少	0.06		
转入生产成本	1,120.30	1,598.43	1,646.01

二、生产成本			
1. 期初数	-	-	-
2. 加: 本期增加	1,460.80	1,975.21	1,964.59
其中: 原材料转入	1,120.30	1,598.43	1,646.01
直接人工费	133.88	172.44	121.21
制造费用转入	206.62	204.35	197.36
3. 加: 其他增加	-	54.86	63.52
其中: 外购半成品	-	54.86	63.52
5. 减: 其他转出	-	-	-
其中: 自制半成品	-	-	-!
本期转入产成品	1,460.80	2,030.07	2,028.10
三、产成品			
1. 期初数-库存商品	127.69	31.21	127.59
2. 加: 本期生产成本转入	1,460.80	2,030.07	2,028.10
3. 加: 其他增加	19.68		
4. 减: 期末数	52.31	127.69	31.21
四、本期转入主营业务成本	1,555.85	1,933.60	2,124.48

原材料购买成本通过生产成本、制造费用核算，对公司报告期的成本进行倒轧，详见上表，无差异。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单位: 万元

科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888.02	2,287.59	2,438.84
销售费用	48.02	23.01	23.76
管理费用	149.51	184.39	138.43
财务费用	53.42	56.92	52.2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4%	1.01%	0.9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92%	8.06%	5.6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83%	2.49%	2.14%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23.76 万元、23.01 万元和 48.0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97%、1.01%和 2.54%。2012 年、2013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稳定，2014 年 1-9 月销售费用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主要是由于计入销售费用的工资有所上升，公司 2012 年、2013 年计入销售费用的工资为 0 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当时未成立专门的销售部门，未有专职的销售人员负责销售工作。

公司报告期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工资	17.13	-	-
社会保险费	0.29	-	-
固定资产折旧	1.05	-	-
运费	13.48	20.99	16.05
广告宣传费	4.09	-	5.00
水电费	7.64	-	-
仓储包装费	2.12	1.81	2.71
其他	2.21	0.20	-
合计	48.02	23.01	23.76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工资福利费	29.92	49.12	39.18
社保费	10.34	13.53	11.04
折旧费	25.06	32.75	32.88
办公费	21.31	12.44	16.64
水电费	3.77	10.24	3.69
维修费	11.89	2.60	0.10
业务费	5.20	1.93	2.44
税费	18.89	17.14	14.98
咨询中介费	12.99	31.86	3.05
其他	9.04	12.79	14.44

合计	148.41	184.39	138.43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38.43 万元、184.39 万元和 148.41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68%、8.06%和 7.86%。

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数额整体比较平稳，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有上升。

(1) 销售费用-职工薪酬：报告期 2014 年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在当年度单独成立销售专卖店以应对市场扩张的需要所致。

(2) 销售费用-运费：报告期内运费逐步增长，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张，销售增加带动运费增加所致。

(3) 销售费用-折旧及水电费：报告期 2014 年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在当年度单独成立销售专卖店以应对市场扩张的需要所致。

(4) 管理费用-职工薪酬：2014 年较 2013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张的需要，除单独成立销售专卖店外，于当年度从管理人员中剥离出一部分员工单独成立销售部门，造成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下降。

(5) 管理费用-咨询中介费：2013 年较 2012 年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规范化经营，开始考虑新三板的挂牌，该部分费用主要为支付中介的咨询费用，2014 年较 2013 年下降主要系当期发生少部分的财务顾问咨询费用。

除上述费用变化较大外，其他费用并无较大波动。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52.24 万元、56.92 万元和 53.4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4%、2.49%和 2.83%。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金额较为稳定，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

(五) 营业外收入情况、营业外支出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政府补助	15.00	113.76	310.88
其他	0.98	0.93	0.98
合计	15.98	114.69	311.8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政府补助，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310.88万元、113.76万元和15.00万元。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捐赠支出	-	-	4.55
滞纳金及罚款	1.22	-	5.72
其他	-	0.19	-
合计	1.22	0.19	10.26

报告期内，公司罚款及滞纳金详细情况参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之“（一）公司最近两年存在违法违规以及受处罚的情况”。

3、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00	113.76	310.88
除上述各项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0.24	0.74	-9.28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合并利润总额合计	14.76	114.50	301.60
减：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	-	-	-76.8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76	114.50	224.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8.54	79.30	113.09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贴所得，分别为310.88万元、113.76万元和15万元。

政府补贴明细情况

序号	金额(元)	相关批准文件	项目名称或用途	公司或子公司	时间
1	1,500,000.00	梅市财工[2012]60号《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中央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2012年第一批中央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裕丰	2012年度
2	359,300.00	梅市财农字[2009]98号《关于下达2009年度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财政贴息补助的通知》 梅市财农[2011]126号《关于下达2011年度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财政贴息额度的通知》	财政贴息	裕丰	2012年度
3	90,000.00	-	科技项目经费	裕丰	2012年度
4	17,000.00	-	展会补助	裕丰	2012年度
5	17,619.00	-	展会补助	裕丰	2013年度
6	9,800.00	-	农业局补助	裕丰	2012年度
7	22,678.00	-	社会保障补贴款	裕丰	2012年度
8	300,000.00	梅市财工[2012]68号《关于下达2012年省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2012年省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裕丰	2012年度
9	60,000.00	梅市农综[2009]31号《关于广东省2009年国家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贴项目计划的批复》	农综项目熟鸡生产线补助	裕丰	2012年度
10	180,000.00	梅市农综[2009]31号《关于广东省2009年国家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贴项目计划的批复》	农综项目熟鸡生产线补助	裕丰	2013年度
11	135,000.00	梅市农综[2009]31号《关于广东省2009年国家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贴项目计划的批复》	农综项目熟鸡生产线补助	裕丰	2014年1-9月
12	50,000.00	-	客家特色肉制品深加工健康农业科技示范基地补助	裕丰	2012年度
13	20,000.00	梅市教[2011]74号《关于下达2009~2010年梅州市科技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	梅州市裕丰食品加工农业科技创新中心补助	裕丰	2012年度

14	300,000.00	梅市财教[2011]59号《关于下达2011年省部产学研结合重大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	客家特色传统肉制品绿色加工关键技术研究示范项目补助	裕丰	2012年度
15	380,000.00	梅市财教[2011]59号《关于下达2011年省部产学研结合重大项目(第一批)资金的通知》	省部产学研项目费	裕丰	2012年度
16	500,000.00	梅市财工[2012]60号《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中央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2012年第一批中央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裕丰	2013年度
17	240,000.00	梅市财综[2013]55号《关于下达2013运用省级价格调节基金安排家禽产品收储企业临时补贴的通知》	家禽产品收储监时补贴	裕丰	2013年度
18	90,000.00	-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裕丰	2013年度
19	110,000.00	-	城北镇政府发展资金	凤凰岭	2013年度
20	13,333.36	粤财农[2013]156号《关于下达名优特农产品生产发展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梅江区客家特色肉丸加工生产线改建项目补助	裕丰	2014年度
21	1,666.67	梅市财农[2013]79号《关于下达2013年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农业基础项目建设补助(鸡舍)	凤凰岭	2014年度

4、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明细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13%、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
城建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	应纳增值税额	2%

凤凰岭农业的经营业务范围为牲畜、家禽的饲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五项规定，该公司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

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第（一）项的规定，该公司免征增值税。

（六）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库存现金	29.77	25.46	27.12
银行存款	1,681.43	175.84	148.88
合计	1,711.20	201.30	176.00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金额分别为 176.00 万元、201.30 万元和 1,711.20 万元。2014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增长较多，主要是由于股东增资所致。

2、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账龄	2014. 9. 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01.51	100%	25.08	100%
合计	501.51	100%	25.08	100%
应收账款账龄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87.64	100%	29.38	100%
合计	587.64	100%	29.38	100%
应收账款账龄	2012.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99.76	100%	29.99	100%
合计	599.76	100%	599.76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99.76 万元、587.64 万元和 501.51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2,438.84 万元、2,287.59 万元、1,888.0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呈下降趋势,与公司主营收入规模下降趋势一致。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率均为 100%。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好,账龄期限较短,出现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2) 应收账款水平的合理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应收账款总额	501.51	587.64	599.76
坏账准备	25.08	29.38	29.99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76.43	558.25	569.77

项目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资产总额	4,952.42	3,435.11	3,217.77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9.62%	16.25%	17.71%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23%	24.40%	23.36%

报告期各期末，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9月30日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569.77万元、558.25万元与476.43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3.36%、24.40%及25.2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异常变动。

报告期内，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4年9月30日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41次、4.06次及3.65次，与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相匹配。总体来讲，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坏账损失风险。

(3) 截至2014年9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9. 30 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9.12	一年以内	79.58%
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71	一年以内	16.89%
广州市月泮湾味皇餐饮有限公司(温希娥)	非关联方	3.18	一年以内	0.63%
福州市仓山区粤泮湾味皇餐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	一年以内	0.46%
梅州市浩升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	一年以内	0.35%
合计	-	491.04	-	97.91%

(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12. 31 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6.07	一年以内	89.52%
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89	一年以内	10.36%
广州市番禺嘉兴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68	一年以内	0.12%

合计	-	587.64	-	100%
----	---	--------	---	------

(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 12. 31 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3.23	一年以内	88.91%
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51	一年以内	11.09%
梅州市景源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02	一年以内	0.00%
合计	-	599.76	-	100%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3、预付账款

(1) 最近二年及一期公司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1 年以内	331.56	9.72	10.33
合计	331.56	9.06	10.33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0.33 万元、9.72 万元和 331.56 万元，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均为一年以内，期限较短。2014 年 9 月末，公司预付账款金额较大，主要为预付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惠州市立富创农产品专业合作社两家公司的采购款。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明细情况

①截至2014年9月30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9. 30 余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广东广弘粤桥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57	57.00%	1 年以内

惠州市立富创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120.28	36.00%	1年以内
梅州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	3.00%	1年以内
深圳市富海盈丰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5	2.00%	1年以内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梅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4.36	1.00%	1年以内
合计	-	331.56	100%	-

②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12.31 余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梅州石油分公司（城北加油站）	非关联方	6.71	74.11%	1年以内
李奋捷	非关联方	0.91	9.99%	1年以内
广东东方面粉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88	9.67%	1年以内
潮安县柏岛包装制品厂	非关联方	0.56	6.23%	1年以内
合计	-	9.06	100%	-

③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12.31 余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无锡芮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3	50.63%	1年以内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梅州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4.59	44.40%	1年以内
深圳市凌致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51	4.92%	1年以内
山东临沂新程金锣肉制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01	0.05%	1年以内
合计	-	10.33	-	-

4、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二年及一期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1年以内	0.81	354.00	8.48
合计	0.81	354.00	8.4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8.48 万元、354.00 万元和 0.81 万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25%、10.30%和 0.02%。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如下：

(2)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9.30 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代扣个人社保	非关联方	0.59	72.92%	1 年以内
泉州市丰泽区粤洋湾味皇餐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08	10.41%	1 年以内
东莞市月洋湾味皇餐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07	8.61%	1 年以内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0.07	8.05%	1 年以内
合计	-	0.81	100%	-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12.31 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李淦基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353.48	99.85%	1 年以内
代扣个人社保	非关联方	0.52	0.15%	1 年以内
合计	-	354.00	100%	-

(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曾源	非关联方	8.00	94.33%	1 年以内
代扣个人社保	非关联方	0.48	5.67%	1 年以内
合计	-	8.48	100%	-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李淦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金额为 353.48 万元。由于当时为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结构不完善，随着股份公司的建立以及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报告期末公司已经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5、存货

(1)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按类别列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9. 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2.99	-	262.99
消耗性生物资产	165.83	-	165.83
库存商品及其他	60.11	-	60.11
合计	488.93	-	488.93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03	-	50.03
消耗性生物资产	142.58	-	142.58
库存商品及其他	160.47	-	160.47
合计	353.09	-	353.09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12.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7.56	-	247.56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库存商品及其他	152.24	-	152.24
合计	399.80	-	399.80

(2) 存货余额分析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库存商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399.80 万元、353.09 万元和 488.93 万元。

2013 年末公司存货比 2012 年末减少 46.71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合并凤凰岭农业导致消耗性生物资产增加 142.58 万元，相应原材料减少 197.53 万元。

2014年9月30日较2013年末增长较多，主要系2014年度公司的原材料鲜猪肉价格较2013年度下降幅度较大，为了降低相应的原材料采购成本，公司在2014年度向供应商采购了较多的鲜猪肉存放在公司的冷冻仓存，公司鲜猪肉在冷冻仓库可储存时间一般为8-12月，由于上述因素影响，使得2014年9月30日存货余额较2013年末存货增长较多。

6、固定资产及折旧

(1) 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12. 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9. 30
原值	2, 597. 48	96. 99	-	2, 694. 47
房屋及建筑物	1, 361. 04	35. 26	-	1, 396. 29
机器设备	1, 081. 66	50. 51	-	1, 132. 17
运输工具	148. 32	9. 24	-	157. 56
电子及其他设备	6. 46	1. 99	-	8. 45
累计折旧	674. 19	116. 79	-	790. 98
房屋及建筑物	255. 92	26. 44	-	282. 36
机器设备	304. 17	77. 47	-	381. 64
运输工具	109. 22	12. 37	-	121. 58
电子及其他设备	4. 89	0. 52	-	5. 40
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账面价值	1, 923. 29	-	-	1, 903. 49
房屋及建筑物	1, 105. 11	-	-	1, 113. 93
机器设备	777. 49	-	-	750. 53
运输工具	39. 10	-	-	35. 98
电子及其他设备	1. 57	-	-	3. 04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12. 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12. 31
原值	2, 538. 90	58. 57	-	2, 597. 48
房屋及建筑物	1, 361. 04	-	-	1, 361. 04
机器设备	1, 023. 09	58. 57	-	1, 081. 66
运输工具	148. 32	-	-	148. 32
电子及其他设备	6. 46	-	-	6. 46
累计折旧	522. 86	151. 33	-	674. 19
房屋及建筑物	219. 01	36. 91	-	255. 92
机器设备	206. 98	97. 18	-	304. 17
运输工具	92. 39	16. 82	-	109. 22
电子及其他设备	4. 47	0. 42	-	4. 89
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账面价值	2, 016. 05	-	-	1, 923. 29
房屋及建筑物	1, 142. 02	-	-	1, 105. 11
机器设备	816. 11	-	-	777. 49
运输工具	55. 93	-	-	39. 1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 99	-	-	1. 57

(2) 固定资产净值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2, 016. 05 万元、1, 923. 29 万元和 1, 903. 4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变化较小。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经营所用房屋及机器设备，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期末固定资产中净值为 174. 29 万元的房产用于贷款抵押，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

7、无形资产

报告期公司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额、减值准备和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9. 30
一、原价合计	42. 12	1. 90	-	44. 02
土地承包权	42. 12	-	-	42. 12
软件	-	1. 90	-	1. 9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7. 44	0. 88	-	8. 33
土地承包权	7. 44	0. 63	-	8. 07
软件	-	0. 25	-	0. 2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土地承包权	-	-	-	-
软件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34. 68	-	-	35. 69
土地承包权	34. 68	-	-	34. 05
软件	-	-	-	1. 64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12. 31
一、原价合计	42. 12			42. 12
土地承包权	42. 12			42. 12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6. 60	0. 84		7. 44
土地承包权	6. 60	0. 84		7. 4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土地承包权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35. 52	-		34. 68
土地承包权	35. 52	-		34. 68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为购买的软件和土地承包权，占公司总资产金额较小。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8、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转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9. 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9.41	4.29	0	0	25.12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计	29.41	4.29	0	0	25.12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12. 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0.41	-	1.00	-	29.41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30.41	-	1.00	-	29.4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 30.41 万元、29.41 万元和 25.12 万元，主要为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款项期末坏帐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和、关联方组合或备用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9. 30	2013. 12. 31	2012. 12. 31
抵押+保证	700.00	920.00	730.00
合计	700.00	920.00	730.00

报告期末，公司银行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金额	利率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借款种类
广发银行梅州嘉应支行	170	7.80%	2014.5.30	2015.5.30	抵押保证借款
广发银行梅州嘉应支行	80	7.80%	2014.6.11	2015.6.10	抵押保证借款
广发银行梅州嘉应支行	30	7.80%	2014.7.14	2015.7.13	抵押保证借款
广发银行梅州嘉应支行	30	7.80%	2014.7.21	2015.7.20	抵押保证借款
广发银行梅州嘉应支行	40	7.80%	2014.7.31	2015.7.30	抵押保证借款
广发银行梅州嘉应支行	220	7.80%	2014.8.7	2015.8.6	抵押保证借款
广发银行梅州嘉应支行	60	7.80%	2014.8.8	2015-.8.7	抵押保证借款
广发银行梅州嘉应支行	30	7.80%	2014.8.14	2015.8.13	抵押保证借款
广发银行梅州嘉应支行	40	7.80%	2014.8.15	2015.8.14	抵押保证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逾期未偿还债务。

2、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8.98	100%	9.11	100%	18.19	100%
合计	68.98	100%	9.11	100%	18.19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的余额分别为18.19万元、9.11万元和68.98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较小。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付材料采购款及设备采购款。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均为一年以内，公司信用较好，偿债压力较小。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2) 截至2014年9月30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寻乌县复兴养鸡场	非关联方	16.82	1年以内	24.38%
东莞市国丰粮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7	1年以内	19.38%
曹富强	非关联方	5.33	1年以内	7.73%
清远市弘顺农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	1年以内	6.26%
范伟胜	非关联方	3.20	1年以内	4.64%
合计	-	43.03	-	62.38%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陈胜荣	非关联方	4.91	1年以内	53.90%
深圳南海粮食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	1-2年	46.10%
合计	-	9.11	-	100%

(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陈胜荣	非关联方	6.68	1年以内	36.70%
江门市江海区礼乐兴和五金修理店	非关联方	6.51	1年以内	35.81%
深圳南海粮食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	1年以内	23.09%
厦门乐帛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43	1年以内	2.34%
东莞市金添动漫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38	1年以内	2.06%
合计	-	18.19	-	100%

3、预收款项

公司预收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1年以内	-	15.00	-
合计	-	15.00	-

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小，2013年末余额为15万元，截至2014年9月30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4、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税种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企业所得税	21.95	22.34	-
城市维护建设税	0.44	0.56	0.54
教育费附加	0.32	0.40	0.39
个人所得税	0.01	-	-
土地使用税	1.79	-	-
增值税	34.67	12.10	65.09
房产税	13.98	6.20	3.10
其他	0.20	0.20	-
合计	73.36	41.78	69.1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金额分别为69.11万元、41.78万元、73.36万元，主要为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其占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的比例分别为94.18%、82.43%和77.18%。

5、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付款	-	20.00	236.79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的关联方往来款项，公司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1)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12.31 余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城北镇上村村委	非关联方	20.00	100%	1年以内
合计	-	20.00	100%	-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12.31 余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账龄
李淦基	非关联方	216.79	91.55%	1 年以内
城北镇上村村委	非关联方	20.00	8.45%	1 年以内
合计	-	236.79	100%	-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占用实际控制人资金的情形，2012 年末的金额为 216.79 万元，随着公司治理结构的不断完善，公司已经纠正资金占用的情况，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经不存在占用公司实际控制人资金的情形。

6、其他非流动负债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1.00	156.00	165.00
合计	181.00	156.00	165.00

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递延收益，截至报告期末递延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农综项目熟鸡生产线	142.50
肉丸加工生产线改建项目补助	18.67
鸡舍建设补助	19.83
合计	181.00

(八)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实收资本）	1,872.16	1,347.96	1,266.81
资本公积	1,342.67	308.25	308.25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691.84	598.54	404.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06.67	2,254.75	1,979.80
少数所有者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06.67	2,254.75	1,979.80

报告期各期末，由于母公司亏损，且子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合并报表抵消后子公司无权益，因此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盈余公积均为0。公司股东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四、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李淦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2	李莉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2	香港裕丰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2、公司控股或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凤凰岭农业	全资子公司
2	客味村饮食	全资子公司
3	裕丰香港	全资子公司

3、直接或间接持有5%以上股份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深圳铭楷达	持有公司 13%的股份
2	梅州盛世	持有公司 10%的股份
3	钟惠群	持有公司 5%的股份

4、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李淦基	公司董事长

2	钟惠群	公司董事
3	李莉华	公司董事
4	廖振贤	公司董事
5	黄国飞	公司董事
6	巫德芬	公司董事
7	张瑞通	公司董事
8	肖敬忠	公司监事会主席
9	巫柳平	公司监事
10	张晓红	公司监事
11	房进	公司总经理
12	王海华	公司财务总监
13	曾繁东	公司董事会秘书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担任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梅州市万事好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董事黄国飞任总经理
2	深圳市中盛诺邦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黄国飞任董事
3	惠州市港隆果菜有限公司	董事廖振贤控制的企业
4	深圳金盛展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廖振贤控制并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5	惠港（惠州）蔬菜有限公司	董事廖振贤任董事
6	深圳市中盛诺邦置业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廖振贤任董事
7	梅州市盛世新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黄国飞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	源发（梅县）礼品表业有限公司	董事钟惠群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6、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巫德芬	实际控制人李淦基之配偶
2	张瑞通	实际控制人李莉华之配偶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其他应收、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关联方（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其他应收款	-	353.48	-
其他应付款	-	-	216.79
合计	-	353.48	216.79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李淦基与公司互相占用资金的情况，由于当时为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结构未完善，随着股份公司的建立以及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报告期末公司已经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关联方担保情况

公司正在履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担保人	担保权人	签约日期	担保事项	担保物
1	(2012) 梅花人银最抵字第 0312015-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	李淦基、巫德芬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2012.6.20	为广发银行授予公司 65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	房产证编号 粤房地权证梅州市字第 0100017379 号
2	梅花人银最保字第 031201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李淦基			为广发银行授予公司 65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	---
3	《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 44100520120008029	李淦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县支行	2012.8.24	为公司自 2012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15 年 8 月 23 日止向中国农业的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
4	《抵押合同》[(2013) 梅花人银最抵字第 0313043-2、3]	李淦基、巫德芬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2013.8.19	为广发银行梅州分行与裕丰有限签订的编号为 (2013) 梅花人银额贷字第 0313043 号的《额度贷款合同》提供不高于 140 万和 330 万元的担保	粤房地权证梅州市字第 0100017379、1-00014087 号
5	《最高额保证合同》[(2013) 梅花人银最抵字第 0313043]	李淦基			为广发银行梅州分行与裕丰有限签订的编号为 (2013) 梅花人银额贷字第 0313043 号的《额度贷款合同》提供不高于 1,200 万元的担保	---

（3）商标受让

2014年2月1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与裕丰有限签订《注册商标转让合同》，同意无偿将其在国家商标局注册的第30类第5818020号的“客味村”商标及其相关权利全部转让给裕丰有限，该商标的商标核定使用的商品有：面包；月饼；糕点；茶；糖果；蜂蜜；谷类制品；调味品；饺子；膨化水果片、蔬菜片。

（4）股权受让

2014年3月1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与裕丰有限签订《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持有的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作价3,082,458元转让给裕丰有限。

2014年3月11日，梅州市梅江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梅区外经贸引字[2014]05号”《关于外资企业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请示报告的批复》同意上述股权转让。2014年4月28日，凤凰岭农业在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取得“441400400002546”《营业执照》。

2、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除上述报表所列关联交易外，公司未发生除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薪酬以外的非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交易（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不再披露）。

2014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公司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股东、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2、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2014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公司在2014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五、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11月公司股份制改造时，公司委托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2-51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果：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裕丰食品加工（梅州）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4,595.91万元，评估值7,136.57万元，评估增值2,540.66万元，增值率55.28%；负债总额账面值1,727.32万元，评估值1,727.32万元，评估值与账面值无差异；净资产账面值2,868.59万元，评估值5,409.25万元，评估增值2,540.66万元，增值率88.57%。

七、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10%；（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梅州凤凰岭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梅州客味村饮食服务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裕丰香港于 2014 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自 2006 年起，裕丰食品主要产品转为供港熟鸡，为保证熟鸡材料的优质，公司意识到建立自己的鸡只养殖基地的必要性。2007 年，为便于操作，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直接从裕丰食品借款出资设立凤凰岭农业。凤凰岭农业成立之后，其人员、资产、业务均未独立，即与裕丰食品紧密联系且无法分割。2014 年为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需要，为使资产的法律形式不存在瑕疵，于是决定收购凤凰岭农业的全部股权。

裕丰食品实际控制人为李淦基及李莉华姐弟，并为一致行动人，凤凰岭农业实际控制人为李淦基及李莉华，即裕丰食品与凤凰岭农业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其合并应认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与实收资本	住所	主营业务	股东构成
1	凤凰岭农业	2007.9.14	3,082,458 元 /3,082,458 元	梅州市梅江区城北镇扎下村	商品鸡的养殖和销售	裕丰股份持有其 100%股份
2	客味村饮食	2013.8.12	500,000 元 /500,000 元	梅州市梅江一路 2 号 4-7 店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销售和餐饮服务管理	裕丰股份持有其 100%股份
3	裕丰香港	2014.7.9	200,000 港元 /200,000 港元	香港德辅道中 48-52 号裕昌大厦 10 楼 1005 室	食品的销售	裕丰股份持有其 100%股权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14.9.30	2013.12.31	2014.9.30	2013.12.31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1	凤凰岭农业	1,358.07	1,195.01	1,328.49	1,152.24	176.25	329.61
2	客味村饮食	98.60	50.75	67.84	50.00	17.84	0.00
3	裕丰香港	0	0	0	0	0	0

以上财务数据经天职审计。

3、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子公司与母公司在业务上的分工与衔接关系

①凤凰岭农业

主营业务：肉鸡养殖

凤凰岭农业根据裕丰食品的产能、市场预测和发展规划制定年度总计划和分期采购计划，组织统一实施采购雏鸡、饲料等进行饲养，确保所饲养的肉鸡符合供港加工用原料肉鸡的品质要求，所饲养的肉鸡全部供应给裕丰食品。

②客味村饮食

主营业务：中、西餐类制售

客味村饮食以裕丰食品生产的产品为制作菜肴的主要原料，通过餐饮店的制作销售以及推广，实现销售产品的同时达到延长裕丰食品产业链的目的。

客味村客都分公司

主营业务：食品批发零售

客味村客都分公司是客味村饮食的分支机构，主要销售裕丰食品生产的所有产品，包括腊味、盐焗食品、熟鸡、速冻点心、包点等，是公司整个产业链中直接面对消费者的零售部门。

③裕丰香港

裕丰香港主要负责裕丰食品产品在香港市场销售。

4、对子公司在人员、财务、业务上的控制

人员控制方面：母公司依法制定和参与建立子公司的治理架构，确定子公

公司章程的主要条款，选任代表母公司利益的执行董事、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要求各委派的管理人员应当定期向母公司报告子公司经营管理有关事项，对于重大风险事项或重大决策信息，委派董事应当及时上报母公司董事会。

财务控制方面：母公司财会部门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或董事会授权，对子公司财务报告相关的活动实施管理控制，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统一母子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负责编制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参与子公司财务预算的编制与审查；参与子公司财务负责人或其他会计人员的委派与管理工作；参与子公司的资金控制与资产管理工作；参与内部转移价格的制定与管理。

业务控制方面：母公司建立子公司业务授权审批制度，在子公司章程中明确约定子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审批权限。子公司不得从事业务范围或审批权限之外的交易或事项。对于超越业务范围或审批权限的交易或事项，子公司应当提交母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对于子公司发生的可能对企业利益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交易或事项，母公司在子公司章程中严格界定其业务范围并设置权限体系，可以通过类似项目合并审查、总额控制等措施来防范子公司采用分拆项目的方式绕过授权。重大交易或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子公司发展计划及预算，重大投资，重大合同协议，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处置，重大筹资活动，对外担保和互保，对外捐赠，关联交易等。

5、设立客味村饮食的目的、经营情况、主要产品、生产流程

客味村饮食成立的目的：针对公司销售渠道单一的情况，为进一步拓展销售业务及延长企业经营产业链，通过餐饮店的推广，更好实施品牌战略，2014年1月2日，裕丰有限与梅州市味皇餐饮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文、林敏分别签订《梅州市味皇餐饮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味皇餐饮100%股权并变更公司名称为梅州客味村饮食服务管理有限公司。本次收购完成后，客味村饮食成为裕丰食品控股子公司，本次收购完善了公司产业链，增强了盈利能力。

客味村饮食于2013年8月成立，经营范围为中、西餐类制售（不含凉菜、裱花蛋糕、生食海产品）[有效期至2016年7月30日止]；零售：预包装食品、

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有效期至2016年8月11日止]。餐饮服务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公司主营为中、西餐类制售,原材料采购主要通过母公司裕丰食品,然后再加工制作及销售。

由于在试业阶段,2013年年度客味村饮食营业收入为111,631.98元,营业利润为1,667.6元;2014年1月至9月营业收入为816,587.1元,营业利润为150,646.21元。

由于裕丰食品于2014年1月完成了对客味村饮食的前身梅州市味皇餐饮有限公司的收购,且该收购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以母公司裕丰食品2013年合并报表中没有体现该餐饮收入。

九、风险因素

(一) 禽类疫情及其他重大自然灾害的风险

近年来,包括亚洲在内的全球许多国家均出现过禽流感等禽类疾病。禽流感,尤其是H5N1病毒,可在家禽之间传播并有可能感染人类,为控制疫情的广泛传播,疫区及其规定区域内家禽将被销毁。研究证明,人类对禽流感病毒并不易感,但公众的恐慌心理可能造成禽流感期间鸡鸭等禽肉产品的销量下降。

公司的商品鸡养殖、屠宰加工及高温熟食制品的生产与销售、食品生产与销售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0%以上,如果我国再次大范围暴发禽流感,公司的产品销售将受到影响。近年来,随着人们对禽流感及其他动物疫病认识的不断深入以及全球疫病防控体系的逐渐完善,禽流感对整个行业的影响已经减小。

此外,由于本公司从事商品鸡养殖业务,如果发生诸如恶劣气候变化、虫灾等重大自然灾害,农业大量减产可能导致粮食价格的大幅上涨,商品鸡养殖成本可能大幅增加;恶劣天气还可能对养殖设施造成破坏,将可能影响业务并形成财产损失。

应对措施:

1、随着全球畜禽疫病防控体系的逐渐完善,未来大规模禽类疫病发生的可能性已经降低,公司已根据《动物防疫法》等法律法规,对禽类养殖实施强制性

100%免疫，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标准、规范和制度的规定，实施全进全出的养殖模式，减小禽类疫病在本公司发生的可能性。

2、进一步加强市场推广和产品宣传工作力度，积极向客户介绍本公司养殖模式和食品安全及卫生防疫情况，强化人们对禽类疫病是可防可控的理念，避免公众的恐慌心理可能造成禽流感期间人们对本公司禽肉产品需求的下降。

（二）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屠宰及肉食品加工行业属于食品工业的组成部分。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事关民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我国历来非常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先后颁布实施的《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管理办法》、《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强化食品生产者的社会责任，确立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对违法食品生产者的处罚力度。如果公司因产品质量控制不严、食品安全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导致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或事故，将会导致公司品牌声誉受到极大影响，公司亦可能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及消费者的投诉、诉讼，上述事项均会对公司业绩及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强内部质量管理，将相关责任落实到个人；另一方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包括但不限于职业道德培训、安全生产培训、食品安全培训等等。

（三）客户集中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前 5 大销售客户的交易金额分别为 2,415.86 万元、2,270.08 万元和 1,723.32 万元，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9.04%、99.24% 和 91.27%，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客户相对集中，一方面是由于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熟鸡绝大部分销售给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另一方面是由于公司受产能限制，只能优先满足信誉高、有长期合作关系且订单量较大的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需要，放弃部分订单量较小的客户。尽管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公司合作良好且过往回款记录良好，但由于客户集中度较高，若梅州长源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或企业管理方面的原因导致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可能对本公司的产品销售或货款的及时收回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扩大凤凰岭农业的商品鸡养殖能力，另一方面在熟鸡主要消费市场香港设立子公司裕丰香港，由其负责在香港开拓市场，开展业务。

（四）环保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商品鸡养殖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及粪便，商品鸡屠宰加工及肉制品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及少量固体污染物。目前，虽然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了环保设施，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环保部门规定的标准，但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如果国家将来对现有环保法律法规进行修订或者提高现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公司将因增建环保设施、支付运营费用等而相应增加生产成本。

本公司商品鸡养殖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及粪便，商品鸡屠宰加工及肉食制品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及少量固体污染物。

应对措施：目前，凤凰岭农业建有沉淀池、氧化塘以处理养殖过程产生的废水，裕丰食品则建有污水处理中心，处理屠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大量废水，通过上述措施，公司污水排放达到国家环保部门规定的标准。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如果国家将来对现有环保法律法规进行修订或者提高现行污水排放标准，公司将因增建环保设施、支付运营费用等而相应增加生产成本。

（五）凤凰岭农业以承包及租赁形式取得所需土地可能引发的风险

1、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家在养殖模式、用地支持、税收优惠等方面制定了一系列促进规模化畜禽养殖的政策，鼓励禽畜产品生产企业向规模化发展。公司大规模一体化自养自宰的生产模式较散户养殖相比，更有利于集约用地、节约用地，符合国家土地政策。但畜牧业是一个需要大量使用土地的行业，如果未来国家相关土地管理政策变化，有可能对凤凰岭农业土地租赁产生政策风险，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发包方或出租方违约风险

随着地区经济发展以及周边土地用途的改变，可能存在发包方或出租方违约

的风险。

凤凰岭农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发包方及出租方签署土地承包合同及土地租赁合同。该等合同的期限均为 30 年，且在合同期满后凤凰岭农业对该土地享有优先承包权和承租权。长期合同的签订既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又可以给土地发包方和出租方带来稳定的收益。凤凰岭农业按时足额交纳了租金，认真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尽可能的减少由于对方违约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

若出现部分发包方或出租方解除或终止合同，凤凰岭农业将按照合同关于违约条款的约定，积极稳妥的解决问题，避免由此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避免或减少国家土地政策变化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国家土地政策的分析和预测，加强与土地及有关部门的沟通力度，建立信息收集与分析整理体系，充分了解、掌握、运用国家土地及相关政策，调整用地计划，科学、合理利用土地。

（六）实际控制人风险

1、承担无限责任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与李莉华通过香港裕丰公司持有公司 14,4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72%。香港裕丰公司是在香港注册成立的合伙企业，合伙人为李淦基与李莉华，两人对香港裕丰公司共同承担无限责任。如果香港裕丰公司投资经营不当，造成巨额损失，公司实际控制人承担无限责任，公司股权存在质押、冻结、拍卖的风险。

2、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淦基与李莉华通过香港裕丰公司持有公司 72% 股份。虽然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制度，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但李淦基与李莉华仍可能凭借其控制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决策以及利润分配等施予重大影响，若李淦基与李莉华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已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

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安排，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公司未来将考虑继续引进战略投资者，优化公司股权结构；采取有效措施优化内部管理，通过有效的监督机制来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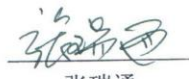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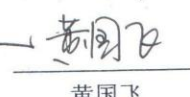

李淦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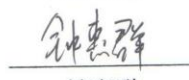

巫德芬


李莉华


张瑞通


廖振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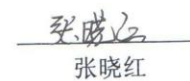

黄国飞


钟惠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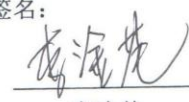
监事签名：


肖敬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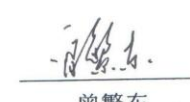

巫柳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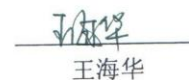

张晓红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淦基


房进


曾繁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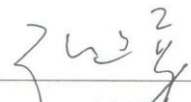

王海华

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项目负责人： 
王辉

项目小组成员： 
周毅峰


徐扬


赵涛


章畅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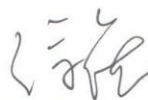


王君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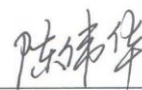
北京市京银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徐虎



陈伟华


2015年4月15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屈先富


黄琼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永宏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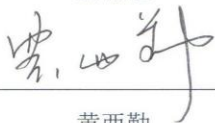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 2-514 号”《广东裕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评估师：


陈军

陈军

余德旭

法定代表人：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5年 9 月 15 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草案）；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 （正文完）